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重儿宜宾医院建设项目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N5115012026000229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1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委托，拟对 重儿宜宾医院建设项目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本项目为四川省宜宾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制度规定。

1.1.采购项目编号： N5115012026000229

1.2.采购项目名称： 重儿宜宾医院建设项目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1.3.招标项目简介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详见标的清单。

1.4.邀请供应商方式

本项目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招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发布。

1.5.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需要满足的一般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特定资格要求（描述：1.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并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明材料（已提供包含二类备案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的供应商除外）。 2.采购标的为消毒产品的，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须符合《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要求，并提供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1.6.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登录地址：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入口。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并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要求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的范围主要包括：获取招标文件，编制、签章、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解密投标文件和电子评标，签订采购合同等。

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应当确保其使用的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能够互认；已按规定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按照采购平台操作规范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数字

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可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事指南或者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询办理渠道。

供应商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系统操作和加盖电子印章确认的电子文书资料，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印章确认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当加强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日常校验和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能够正常使用，严格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电话：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1.7.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开始前，将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向投标人免费提供，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单。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由正文和附件组成，正文部分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如内容有不一致的，以pdf格式内容为准。

1.8.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方式、地点

一、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1.9.供应商信用融资

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人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和采购效率相关事项的通知》（财办库〔2023〕243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1.10.联系方式

采购人：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叙州大道普和东路16号

邮编：644000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0831-8288103

代理机构：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街道三江明珠2幢2单元6楼613室

邮编：644000

联系人：晏先生

联系电话：0831-23223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1,046,207.00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
2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具体规则详见第五章)
3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投标（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5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1：收取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0% 交款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1.交款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保证保险、保证担保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人(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2.交款时间：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缴纳。中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注：（1）提供保函的担保机构必须是依法成立的具有相关资质和偿付能力的担保机构。保函是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必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能够进行查询，否则将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将重新确定中标人，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2）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方式：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10日内，由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至中标人。（3）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①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②项目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③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④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中标人损失。
6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少于前述规定天数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7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①成本支出加合理利润原则确定。以实际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采用单价招标的以采购预算为计费基数)，计算标准为：100万元以下按中标（成交）金额的1.5%，100万元-500万元按1.1%，500万元-1000万元按0.8%，1000万元-5000万元按0.5%，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下浮20%收取，下浮后不足4000元的按4000元计取。 ②账户信息：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南岸支行。账号：2314505119100135371。
8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9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1：否
10	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1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评估影响，对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应当采取顺延相关截止时间等方式依法进行处置；经处置后，仍然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注：故障处理详见第二章规定。

12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保留。
13	实质性要求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评标程序中的符合性审查规定，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二、本招标文件由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和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在线组织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等活动。
- 五、“电子评标”是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开展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出具评标报告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采购人、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编制、确认，是项目采购活动开展的基本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更正后的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更正通知，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交易系统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更正通知；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更正通知的同时，即为送达投标人。投标人应当及时查看更正公告、更正信息，并根据更正公告、更正信息要求，获取更正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原则上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无效材料，但以下情形除外：

（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

（二）对于如生产厂家授权书、原厂技术证明资料及一些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或者行业认证等需要以非中文表述且不宜翻译为中文的。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使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报价★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或者结算标准，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对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的每一项报价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二、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进行价格修正的，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投标人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三、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65 \%$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65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times 65 \%$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6.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第六章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按照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投标（响应）客户端提供部分投标文件编制辅助功能，供应商应当认真审查核对编制生成的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投标人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加盖电子印章和加密。

2.4.7.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将收到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保存。

未按招标文件和采购平台操作规范编制、确认、加密、盖章和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三、除投标人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调整修改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提交状态。

2.4.8.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投标人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

2.5.1.1.开标程序

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网上开标，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公布开标结果。

2.5.1.2.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除因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外，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1.3.有关要求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可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予以答复。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成功提交或者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人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视同拒绝签订合同，其中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6.合同签订、备案、履行及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书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三、政府采购合同自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书面合同上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中标人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2.6.2.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6.3.合同分包和转包★

2.6.3.1.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2.6.3.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合同转包。

二、中标人将合同转包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4.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5.履行合同

一、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二、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6.6.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组织方式：

采购包1：自行验收

二、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采购包1： 否

三、是否邀请专家：

采购包1： 否

四、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采购包1： 否

五、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采购包1： 否

六、履约验收程序：

采购包1： 一次性验收

七、履约验收时间：

采购包1：

1、验收条件说明： 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后，采购人在收到书面的验收申请材料后，达到验收条件起 30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

八、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采购包1： 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九、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1： 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十、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1： 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十一、履约验收标准：

采购包1：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十二、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采购包1： 无。

2.6.7.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具体支付约定详见第三章。

2.7.纪律要求

2.7.1.保密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
- （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 不同投标人编制或者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异常一致;
- (六) 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二)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三)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五)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六)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七)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五、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六、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七、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八、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一、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二、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三、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前述第一至七条情形的，认定其投标无效；中标人有前述第二至七条情形之一的，认定中标无效。此外，将按照规定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属于恶意串通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其中，对涉嫌串通投标罪的，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标人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依照上述规定处罚。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应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投标人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宜宾市公服集团医疗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对答复主体存在争议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答复主体：采购人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0831-8288103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叙州大道普和东路16号

邮编：644000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晏先生

联系电话：0831-2322391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街道三江明珠2幢2单元6楼613室

邮编：644000

三、投标人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对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如质疑内容为更正内容，为发出招标文件更正通知之日；如质疑内容为原招标文件内容，为获取原招标文件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投标人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财政部门联系方式详见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及受理投诉联系方式。

八、法律责任

采购人、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

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 （一）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 （二）对质疑不予答复或者答复与事实明显不符，并不能作出合理说明；
- （三）拒绝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宜。

投标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标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9.电子化采购特殊情形处理

代理机构应当制定电子化采购活动应急处置预案，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法有效应对、处置电子化采购活动中出现影响采购活动顺利推进的各类特殊情况。

2.9.1.平台系统故障处理

平台系统故障是指因平台所部署的基础软硬件环境、网络环境或者平台功能应用出现异常，导致的平台访问失败、数据出错或者规则失效等问题。

供应商在注册登录、获取采购文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和投标响应、签订采购合同过程中，遇到影响业务操作的平台系统故障，应当暂停操作，通过采购平台4001600900电话或者在线客服进行反馈，对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的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同时告知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电子化采购评审过程中，遇到系统故障的，向代理机构进行反馈，代理机构应及时进行核实，对影响采购活动开展的，应当暂停操作，并通过代理机构联络群或者开评标专线电话等渠道进行反馈。

平台运维单位负责平台系统故障的排查认定，对认定为平台系统故障的，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运维通知，明确故障类型、故障期间、影响范围、处理意见。故障排除后，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依据运维通知内容评估对项目采购活动的影响情况，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依法开展后续采购活动。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不得因平台系统故障免除平台用户应当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对经核实排查认定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按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和平台操作要求开展后续操作。

供应商使用的网络环境、计算机终端及软件、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等设施设备出现的故障，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当在使用平台前做好必要的准备和验证工作，并承担准备验证不充分产生的不利后果。

2.9.2.其他特殊情形处理

出现采购活动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特殊情形，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平台系统实施的，或者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形，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

2.9.3.注意事项

出现前述特殊情形影响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属于供应商需要承担的风险。因故意行为造成平台系统故障或者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影响电子化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视为非法干预采购活动，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10.样品评审

采购包1：不需要样品评审

要求提供样品评审的项目，样品评审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线下样品评审规则和方式，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样品评审应当全过程录音录像，形成书面评审记录上传至交易系统。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1,046,207.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1,046,207.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A02320300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	1.00（批）	11,046,207.0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	1.00（批）	11,046,207.00	总价	投标人报总价的同时应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报出项目详细采购标的清单中各标的的价格。

★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0300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

序 号	符号 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项目详细采购标的清单								
			序 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总价限 价 (万元)	是否允 许进口	质保期（ 年）	行业划 分标准	备注
			1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	1	套		否	质保6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	重复经颅磁刺激仪	1	套
3	超声波治疗仪	1	套
4	儿童CPM持续被动治疗仪	1	套
5	儿童步行平行杠	1	套
6	儿童电动站立床	1	套
7	儿童多感官情景模拟教室	1	套
8	儿童肋木架	1	套
9	儿童认知评估与训练系统	1	套
10	儿童梯背椅	2	套
11	儿童梯椅	2	套
12	儿童腕关节康复机器人	1	套
13	儿童心理沙盘游戏	1	套
14	儿童学步助行器	3	套
15	儿童训练用阶梯	1	套
16	儿童坐势校正椅	18	套
17	感觉统合训练室系统	1	套
18	痉挛机低频治疗仪	2	套
19	手功能康复机器人手套	4	套
20	体感游戏互动训练系统	1	套
21	下肢康复液压式踏步器	1	套
22	阅片灯箱	2	套
23	中频电疗仪	3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2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4	儿童外骨骼步行机器人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5	落地灯	1	套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6	耳科磨钻手柄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7	鼻科细长鼻磨钻手柄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8	刨削手柄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29	分体式视觉强化系统 (音箱+灯箱)	1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30	言语噪音评估训练系统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1	持续正压通气治疗机	1	套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2	小儿CPAP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2	套	否	质保6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3	床单元终末消毒机	1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消毒产品
34	穿戴式排痰机	1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5	层流床	5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6	小儿CPAP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2	套	否	质保6年	工业	医疗器械
37	壁挂式消毒机	258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消毒产品
38	移动式消毒机	15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消毒产品
39	病床	273	套	否	质保8年	工业	医疗器械
40	陪伴椅	273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41	床头柜	273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42	智能耗材柜（1主柜+3副柜）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43	病理标本柜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44	智能药品柜（1主柜+1副柜）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1104.620
7

45	吸顶式蓝光治疗仪器	12	套
46	转运暖箱	1	套
47	经皮黄疸测量仪	2	套
48	负压吸引器	1	套
49	新生儿移动黄疸治疗仪	10	套
50	亚低温治疗仪	1	套
51	心电图机	1	套
52	床旁超声机	1	套
53	无创呼吸机	3	套
54	有创呼吸机	1	套
55	急救车	2	套
56	振动排痰仪	2	套
57	治疗车	16	套
58	护理车	16	套
59	暖箱	16	套
60	脑功能监护仪	1	套
61	医用康复红外线理疗灯	4	套
62	中药熏洗机	2	套
63	超短波	1	套
64	电针治疗仪（可计时）	4	套
65	中频治疗仪	4	套
66	激光治疗仪	1	套
67	中药蒸眼熏蒸仪	4	套
68	中药鼻炎熏蒸机	4	套
69	抢救车（9层）	1	套
70	心电图机	1	套
71	无创呼吸机管路	1	套
72	可视喉镜	1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非医疗器械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1年	工业	医疗器械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73	穿戴式排痰机	2	套	否	质保3年	工业	医疗器械
74	脑功能监护仪	1	套	否	质保5年	工业	医疗器械

二、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一)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

- 1.测量指标：可同步测量脑组织氧合血红蛋白、脱氧血红蛋白、总血红蛋白的浓度变化值；
- 2.近红外设备为落地式一体机型设备；
- 3.主机功耗：≤200VA，最大输出设定下噪声≤40dB；
- 4.光源类型：LED光源，非激光光源；
- ▲5.探头及通道数：单主机，非级联，提供≥82有效探测通道（非断层），包括≥24发射探头，≥24接收探头；（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6.探测器类型：雪崩光电二极管APD，探测灵敏度≤0.3pW；（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7.暗电流典型值不大于1nA，最大值不大于10nA；
- 8.光敏感度：≥6×10⁶V/W；
- ▲9.检测波长：700nm≤波长≤900nm；（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10.波长间隔：最长波与最短波之间的波长间隔≥120nm；（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11.发射探头光功率：单波长≥70mW；（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12.采集方式：分时采集；（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 13.检测探头动态范围≥100dB；
- 14.一键自适应光源功率-探测增益调整；
- 15.头帽：孔位不少于82个，可支持最高通道数≥140；
- 16.防水性及安全性：探头防水性≥IPX7，探头和头帽与人体头部直接接触；
- 17.支持与各品牌不同规格型号脑电（EEG）、TMS联用；
- 18.采集软件：支持层叠曲线、散布曲线、拓扑二维图像和拓扑三维MRI图像融合显示等多种信号显示方式，同时同屏显示≥3个3D脑激活图；
- 19.采集软件支持采集结束一键计算信号变异系数，通过客观数值提示数据质量；
- 20.具有医疗数据管理功能；
- 21.探头排布与信号显示同屏显示，信号质量实时监控，自动增益调整，一键快速达到最优系统工作状态；
- 22.内置自定义数据分析模块；
- 23.支持两次或多次脑功能检查数据比照分析；
- 24.脑功能临床检查报告图表：可选取散布曲线、拓扑二维图、拓扑三维图、特征值图表进入报告，多样化的图表排布方案供选择，支持预览，报告可另存为word、pdf格式文本；
- 25.内置脑功能检查方案；提取脑激活波形图谱、脑网络指标、三维脑图、特征值图表等，一键生成脑功能检查报告，并提供结果提示及报告模板；
- 26.内置脑功能检查方案--脑卒中康复检查方案；提供配套肢体检测任务，支持一键对采集的近红外数据进行分析，灵活提取血红蛋白浓度变化定量指标，生成对应的三维图

谱。

(二) 重复经颅磁刺激仪

主机：

- 1.冷却系统：液态内循环冷却系统，非风冷或静态液冷或外循环液冷；
- 2.操作系统：可移动PC端承载管理软件；
- 3.刺激线圈最大磁感应强度：1.0T~6T；
- 4.磁感应强度稳定输出允差： $\leq \pm 5\%$ ；
- 5.磁感应强度的最大变化率：至少包括20KT/s~80KT/s；
- 6.脉冲上升时间： $\geq 60\mu s \pm 10\mu s$ ；
- 7.输出脉冲宽度：至少包括 $340\mu s \pm 20\mu s$ ；
- 8.输出脉冲频率：0.1Hz~80Hz可调；脉冲频率允差值： $\leq \pm 2\%$ 。

安全预警：

- 1.当冷却系统发生故障时，应有提示或停止磁场输出；
- 2.在设备连续工作中，具有手动停止磁场输出的功能，可以通过按下设备面板上的

停止开关，仪器立即停止输出；

- 3.可记录电容放电次数，当电容放电次数达到上限时具有提示功能。

刺激线圈：

- 1.配置儿童圆形或8字形线圈，能实现双面双向刺激；
- 2.线圈全封闭一体式工艺，无孔设计；
- 3.可扩展临床用线圈拍包括：圆形，8字形、双锥（蝶）形、儿童型；
- 4.可扩展科研用线圈拍包括：凹面型、动物型、盔式深部型、红光功能型；
- 5.具有电动吸液和电动排液功能。

软件功能：

●1.可建立和储存患者的一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检查日期、门诊号或住院号、就诊科室等；

- 2.可实现互联网功能，病人档案管理，专家方案，自定义治疗方案，海量储存；

- 3.实时线圈温度显示；

- 4.可根据病人姓名查找相关储存资料调出回放；

●5.可统计呈现每个患者的治疗记录，可以将记录存为.docx文档，方便复制和粘贴到硬盘、U盘等其他存储设备。

检测模式：

- 1.检测项目：支持运动阈值（MT）、运动诱发电位（MEP）、中枢神经传导时间（CMCT）、ICI/ICF检测、静息期检测等检测功能；

●2.检测记录：运动阈值与治疗方案自动记忆功能，可对保存文档中波形与数据进行复现；

- 3.具备自动计算神经传导时间功能；

●4.具备运动诱发电位（MEP），用于捕捉肌电信号（EMG），并可以在显示器上显示波形。

4.1通道数： ≥ 2 通道；

4.2采样率： $\geq 100\text{KHz}$ ；

4.3传输方式：内置Mep模块有线传输信号稳定且无需充电，非无线传输外挂式Mep

模块，集成于主机；

4.4最小分辨率： $\leq 0.1\mu\text{V}$ ；

4.5频率测量范围：1Hz~25KHz。

刺激模式

●1.单脉冲（sTMS）、重复脉冲（rTMS）、复合刺激（TBS）、成对脉冲输出（pTMS）等多种刺激模式自由调整；

●2.支持双人同时治疗，双人的刺激频率、刺激强度、刺激时间和刺激间隔可完全独立调节，并且无强制关联关系，两线圈可同时输出脉冲；

●3.支持双线圈成对刺激，成对脉冲最小时间间隔 $\leq 0.1\text{ms}$ ，双线圈成对脉冲时间间隔范围-31000ms~31000ms内可调，步长1ms；

●4.定时时间按照方案的需要设置，在预定时间（方案的总时间）到达后设备自动终止磁场输出，允差： $\pm 10\%$ ；

●5.内置超过50个儿童专属方案，可供临床选择，治疗方案涵盖脑性瘫痪、注意力缺陷、抽动症、孤独症等疾病，支持刺激方案自定义，设置刺激时间、输出频率、刺激间隔、刺激强度、刺激数量等。内置治疗保护算法，确保自定义方案安全、有效；

●6.能显示阈值强度、以百分比表示相对输出强度，显示刺激序列、刺激时间、刺激数量；

●7.治疗方案提供详细图文描述，配合专利定位帽标识，刺激部位360度呈现，提供精准靶点指导；

●8.触发输出：触发脉冲波宽 $350\mu\text{s} \pm 50\mu\text{s}$ ，幅度 $5\text{V} \pm 0.5\text{V}$ ；

●9.触发输入：输入脉冲波宽 $\geq 16\mu\text{s}$ ，幅度 $5\text{V} \pm 0.5\text{V}$ 的信号，能被触发；

●10.操作软件上调节触发输入延时时间，在0~500ms范围可调，步长0.1ms；

●11.操作软件上调节触发输出延时时间，在-500~500ms范围可调，步长0.1ms。

（三）超声波治疗仪

●1. ≥ 4 英寸的中文彩色触摸显示终端；

●2.彩色液晶显示终端，中文显示；

●3.输出模式：连续输出和脉冲输出；

●4.脉冲频率：16Hz，48Hz和100Hz等；

●5.声工作频率：单头可实现双频输出（1 MHz/3 MHz）；

●6.治疗时间：0-30min可调，可一键5min、10min、15min等的治疗时间选择；

●7.处方功能：内含 ≥ 25 个临床常见疾病的标准处方；

●8.存储功能：保存 ≥ 20 个机器的设置和处方；

●9.内设的固定处方带有治疗信息，包含文字信息，人体彩图部位信息，人体解剖图信息；

●10.手持式超声治疗头：配备 0.8cm^2 和 5cm^2 探头等；

●11.剂量实时显示功能：能实时显示治疗过程中剂量变化；

●12.双通道输出功能：包含手持式探头和吸附式探头同时输出功能；

●13.脉冲模式占空比：5%、10%、20%、33%、50%、80%等。

（四）儿童CPM持续被动治疗仪

●1.触摸终端双路显示和控制；

●2.角度传感器设计；

- 3.具有运行角度、速度自动增加模式功能；
- 4.采用立体杆件，并具有缩短整机长度的功能；
- 5.康复器设置手持操作器；
- 6.角度范围及允差

6.1角度范围

设备角度范围应可调节，角度范围（ α ）为 $-5^{\circ}\sim 120^{\circ}$ 。

6.2角度范围允差

在可调节的角度范围内，角度允差： $\pm 5^{\circ}$ 。

- 7.角速度：设备的角速度应可调节；
- 8.治疗时间：产品有定时装置，设定范围在 $0\sim 240\text{min}$ ；
- 9.电源中断及恢复通电后，固定肢体的支架保持在停止时的状态；
- 10产品的额定荷载 $\geq 150\text{N}$ ，在额定荷载内，设备能正常运行。

（五）儿童步行平行杠

- 1、尺寸： $200\text{cm}\times 112\text{cm}\times 85\text{cm}\pm 10\text{cm}$ ；
- 2、高度调节范围 $57\sim 87\text{cm}$,宽度调节范围 $34\sim 64\text{cm}$ ；
- 3、杠杆直径 $\Phi 3.2\text{cm}\pm 0.3\text{cm}$ ；
- 4、杠杆静载荷不小于 80kg ；
- 5、矫正板坡度 $\geq 15^{\circ}$ 。

（六）儿童电动站立床

- 1.外形尺寸： $140\text{cm}\times 60\text{cm}\times 100\text{cm}\pm 10\text{cm}$ ；床直立时的高度： $\geq 150\text{cm}$ ；
- 2.床体调节角度： 0° 至 85° 可调；
- 3.脚踏板上下翻角度为 $-45^{\circ}\sim 45^{\circ}$ 可调，旋转区域为 90° ；
- 4.扶手板角度为 $-28^{\circ}\sim 21^{\circ}$ 可调，旋转区域为 49° ；
- 5.配有手控器1台；
- 6.配有4只万向轮；
- 7.配有固定绑带1套，扶手板角度调节旋钮2个，扶手板前后调节旋钮2个；
- 8.床体最大承载力 $\geq 150\text{kg}$ 。

（七）儿童多感官情景模拟教室

1.Zone空间感知训练系统3D

- 1.1训练功能：前庭平衡训练系统，视听感官能力，空间控制能力；

●1.2模式：在投影地面上走动，画面就会相应的变化，或踩或踢，跟训练中的元素进行互动新体验；

- 1.3训练场景：该训练集成不少于21款单体康复训练场景可循环使用也可定向使用；

●1.4 多媒体控制主机，独立显卡，支持多级输出， $\geq$ 四核处理器， $\geq 8\text{g}$ 内存，固态硬盘 $\geq 256\text{G}$ ，专用互动拼接图形显示卡；

- 1.5 配置两个音箱；

●1.6投影机：1台。3LCD技术可以获取明亮，自然，柔和的图像和锐利的视频影像；

- 1.7 投影方向： 360° 全方位；

- 1.8 液晶面板尺寸为 ≥ 0.6 英寸，驱动模式为多晶硅 TFT 有源矩；

●1.9 防水测试，全屏幕防水，全触控操作区防水。

●2.灯光音乐双水柱

2.1、木质电子箱1套、背景镜面1套、水柱2根、换水水泵一台及换水软管1根；

2.2、USB语音下载口1个。

3.视觉追踪发展系统

●3.1、主机一个；

●3.2、内置一只4欧全音域扬声器；

●3.3、采用单点光源无序变化技术进行视觉追踪训练；

●3.4、采用多点光源有序排列进行视觉记忆训练；

●3.5、游戏区域采用 ≥ 21 寸触摸终端；内置不小于4G内存；

●3.6、系统互动游戏不少于25个；

●3.7.视听觉训练：包括找不同、捉迷藏、水果达人、清除地鼠、抓狂奶爸、萤火虫、修补大师、艺术哆咪嗦、声音复印机9个游戏；

●3.8、训练报告：根据孩子的训练情况生成相应的训练报告。

4.七彩荧光画板

●4.1、内置红绿蓝LED灯珠、模式控制器1个、各色荧光笔1套；

●4.2、产品尺寸： $\geq 640*840*33\text{mm}$ 。

5.钢琴地垫

●5.1、控制箱1件、琴键地垫1套(长方形地垫2块共8键)、USB音乐下载线1根（同一教室相同功能产品共用1根）；

●5.2、尺寸： $\geq 1500*400*50\text{mm}$ (2块)。

●6.尺寸 $\geq 55*40$ 材质E1级中密度纤维板，环保水性漆；无毒，无味；

●7.字母配对声音游戏箱

7.1、电子箱1件、字母配对组件1套；

7.2、产品尺寸： $\geq L1340*W620*H120\text{mm}$ 。

●8.触觉套装：触觉识别教具1套，触觉球3个，塑料2个,振动枕1个，振动脚垫1个，软硬识别评估工具一套，闪光橡筋球1个，振动软棒1套；

●9.嗅觉套装：水果香味盒30种、植物香油9种、人体香油2瓶、香精球6个，香熏发生器1台、香熏枕2个、食物认知卡片1套；

●10.嗅觉感知游戏箱：木质电子箱1件、阻燃材料软包保护套1件、USB音乐下载线1根、水果、花朵香料(含卡片) 8种；

●11. $\geq 40\text{mm}$ 厚纯色墙垫：外层防水、阻燃PVC布，内层珍珠棉；防水、阻燃PVC涂层布，木材组合墙垫采用弹度材质制作。墙垫高度 $\geq 1.2\text{米}$ ；

●12. $\geq 50\text{mm}$ 厚纯色地垫：外层防水、阻燃PVC布，内层珍珠棉；防水、阻燃PVC涂层布，组合地垫采用弹度材质制作。每张地垫采用底层魔术贴拼贴。

(八) 儿童肋木架

●1.尺寸： $85\text{cm}\times 56\text{cm}\times 154\text{cm}\pm 5\text{cm}$ ；

●2.肋木杠直径 $3.2\text{cm}\pm 0.3\text{cm}$ ，肋木杠间距离 $15\text{cm}\pm 2\text{cm}$ ；

●3.额定载荷 $\geq 80\text{kg}$ ；

●4.适应症：用于患者借助肋木杠进行上下肢体关节活动范围和肌力训练、坐站立训

练、平衡训练、及躯干的牵伸训练。

(九) 儿童认知评估与训练系统

- 1.管理员可添加、编辑、删除康复师账号，可查看下康复师名下关联儿童以及档案信息；
- 2.可添加查看儿童账号，一站式查看康复周期和档案的信息，查看档案详情等操作；
- 3.可一站式查看儿童档案、测评记录、训练记录、阶段反馈等信息；
- 4.训练记录可按日期维度查看训练记录，包括训练项、训练名称、训练结果、通过率、训练时长；
- 5.可选择日期范围查看训练报告，可查看各领域训练数据与说明；包括领域说明、训练结果分析、教学训练内容分析等；
- 6.康复师可给每个儿童的每个题型设定不同教学功能，包括：自适应模式、错题重练、指令倍速、难度类型、训练形式、训练素材、交互音效、训练小结等；
- 7.资源库包括：听知觉、视知觉、注意力、执行功能、情绪情感、逻辑思维、阅读困难、书写困难、数学困难等板块；
- 8.包含听觉分辨、听觉辨别其中听觉分辨至少39项，听觉辨别至少18项，听觉整合至少55项，共计至少110项训练；其中听觉分辨训练、听觉整合等模块；
- 9.包含情绪觉察、情绪调节、情绪表达等模块；其中情绪觉察至少7项（含语气音量、面部表情、行为反思、理性信念等）、情绪调节至少9项（含指尖放松、呼吸练习、冷静技巧、正念涂色、静心准备、冥想空间等）、情绪表达至少2项，共计至少18项训练；
- 10.包含字词解码、语言理解、朗读流畅性、听写等模块；其中字词解码至少40项、语言理解至少93项、朗读流畅性至少32项、听写至少16项，共计至少181项训练；且可以基于外接手写板，识别和同步笔迹，支持自动连接与手动连接、支持实时追踪手写笔定位、支持单个字和同时对多个字进行识别与判断；支持A4纸格式的书写；
- 11.包含手部协调和力量、书写准备、描摹、书写等模块；其中手部协调和力量至少5项、书写准备至少24项、描摹至少16项、书写至少16项，共计至少61项训练，且可以基于外接手写板，识别和同步笔迹；支持自动连接与手动连接；可根据不同训练格式，自动适配不同的笔迹与展示；支持对单个字和同时对多个字进行识别、分析、评价；支持基于笔迹生成重心、笔画、位置、形态、大小等不同维度的分析结果与建议；支持A4纸格式的书写；
- 12.包含数与运算、数量关系、量与测量、空间几何等模块；其中数与运算至少43项、数量关系至少14项、量与测量至少4项、空间几何至少11项，共计至少50项训练；
- 13. 管理主机≥1套:CPU≥英特尔 i5多核处理器, 2.5GHZ主频;内存:≥8GB D DR4; 硬盘: ≥256GB固态硬盘;
- 14. 康复一体机≥1套:CPU≥英特尔 i5多核处理器, 2.5GHZ主频;内存:≥8GB DDR4; 硬盘: ≥256GB固态硬盘; 屏幕≥21.5英寸多点电容触摸屏。前置摄像头像素≥200W; 内置喇叭功率≥3W, 数量≥2个;
- 15.A4激光打印机≥1台。

(十) 儿童梯背椅

- 1.规格: 72cm×43cm×100cm±5cm;

●2.最高处肋木至地面距离 $73\text{cm}\pm 3\text{cm}$,最低处肋木至地面距离 $30\text{cm}\pm 3\text{cm}$,肋木间距 $10\text{cm}\pm 0.5\text{cm}$,肋木直径 $2\text{cm}\pm 0.3\text{cm}$ 。

(十一) 儿童梯椅

●1.规格: $55\text{cm}\times 40\text{cm}\times 100\text{cm}\pm 5\text{cm}$;

●2.最高肋木处至地面距离 $97\text{cm}\pm 3\text{cm}$,肋木间距 $10\text{cm}\pm 0.5\text{cm}$,肋木直径 $1.8\text{cm}\pm 0.5\text{cm}$,地面到座面距离 $33\text{cm}\pm 3\text{cm}$,扶手至地面距离 $54\text{cm}\pm 3\text{cm}$ 。

(十二) 儿童腕关节康复机器人

●1.训练体位要求: 支持 $\geq$ 五种主要功能配件更换,可实现腕关节屈伸($-80^{\circ}\sim 70^{\circ}$)、尺偏桡偏($-30^{\circ}\sim 20^{\circ}$)以及前臂旋前旋后($-80^{\circ}\sim 80^{\circ}$)六个自由度的功能训练;

●2.具有双法兰扭矩力反馈传感,可实现自动校准允差 ± 0.6 ,自动复位允差 ± 0.1 ;

●3.被动模式速度要求: 运动速度输出区间 $5\sim 60^{\circ}/\text{s}$,并且速度区间连续可调;

●4.拓展功能: 提供多元化的交互体验场景,包含视、听、触觉交互反馈训练,训练过程具有趣味性和沉浸感。支持数据传输及储存并具备档案管理、系统校准、训练时间、范围评估、训练模式、训练报表生成与保存、报表打印;

●5.安全需求: 绑带可承受 $100\text{N}\pm 2\%$ 的拉力,安全可靠并且设备具备急停开关,电子围墙,力量保护、漏电保护等。

(十三) 儿童心理沙盘游戏

●1.心理沙具至少有9大类和32小类。包括:人物类、动物类、植物类、建筑类、家具与用品类、交通运输类、食物果实类、石头贝壳类和其他等;

●2.个体沙箱 ≥ 2 个;搭配防水内核 可以做干湿两用沙盘,内径长 $\geq 72\text{cm}$ 宽 $\geq 57\text{cm}$ 深 $\geq 7\text{cm}$;腿高 $\geq 65\text{cm}$;

●3.团体沙箱1个:内径长 $120\text{cm}\times 80\text{cm}\times 10\text{cm}\pm 5\text{cm}$;

●4.沙具放置架 ≥ 7 个, ≥ 9 层;

●5.精选天然海沙 ≥ 140 斤;

●6.意向词典手册 ≥ 1 本;

●7.心理沙盘配套工具1套(含安装工具,沙扒,沙铲,刮沙工具等);

●8.心理沙盘游戏治疗指导书籍 ≥ 2 本;

●9.心理沙盘游戏疗法培训视频。

(十四) 儿童学步助行器

●1.规格尺寸: $46\text{cm}\times 42\text{cm}\times 61\text{cm}\pm 3\text{cm}$;

●2.扶手杆宽 $45\text{cm}\pm 2\text{cm}$;

●3.高扶手杆高 $80\text{cm}\pm 2\text{cm}$;

●4.低扶手杆高 $60\text{cm}\pm 2\text{cm}$;

●5.额定负载 $\geq 80\text{kg}$ 。

(十五) 儿童训练用阶梯

●1.尺寸: $337\text{cm}\times 67\text{cm}\times 111\text{cm}\pm 10\text{cm}$;

●2.相邻台阶距离 $10, 12\text{cm}$,扶手杠调节范围 $0\sim 34\text{cm}$;

●3.扶手杠侧向额定载荷 $\geq 50\text{kg}$,阶梯额定载荷 $\geq 100\text{kg}$;

(十六) 儿童坐势校正椅

●1.尺寸: $72\text{cm}\times 60\text{cm}\times 80\text{cm}\pm 5\text{cm}$;

- 2.头部垫升级调节范围0~12cm,裆部垫前后调节范围0~100cm;
- 3.坐垫到踏板最大距离20cm;
- 4.适应症: 用于2-6岁脑瘫患儿进行座位保持、座位平衡, 矫正姿势、防止和治疗畸形。

(十七) 感觉统合训练室系统

1.多功能感觉统合综合训练架

- 1.1规格尺寸: 长*宽*高=2800mm*1800*mm2400mm; 误差范围: $\pm 5\%$;
- 1.2配置组成: 钢架一套、钢架保护套四件、钢架脚板保护垫四件;
- 1.3钢架: 矩钢焊接组装而成, 表面喷塑处理;
- 1.4钢架脚板保护垫: 厚度不小于4.5cm;
- 1.5配置10个不锈钢吊环, 且每个吊环载重不少于220kg;
- 1.6训练架整体载重不少于500kg。

2.飞碟秋千

- 2.1规格尺寸: $\varnothing 6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2.2保护腰带: 长*宽=600mm*300MM; 误差: $+10\%$;
- 2.3触觉垫: $\varnothing 600\text{mm} \times 10\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2.4配置组成: 飞碟秋千一个, 保护腰带一条, 安全扣一个及触觉垫一张
- 2.5安全扣: 承重不小于150kg; 秋千安全载重: 不小于100kg。
- 2.6有害物质及可迁移元素限量: 钡(Ba) $\leq 1000\text{mg/kg}$ 、锑(Sb) $\leq 60\text{mg/kg}$ 、硒(Se) $\leq 500\text{mg/kg}$ 、铅(Pb) $\leq 90\text{mg/kg}$ 、镉(Cd) $\leq 75\text{mg/kg}$ 、铬(Cr) $\leq 60\text{mg/kg}$ 、汞(Hg) $\leq 60\text{mg/kg}$ 、砷(As) $\leq 25\text{mg/kg}$ 、甲醛释放量 $\leq 1.5 \text{ mg/L}$ 、氯乙烯单体 $\leq 5\text{mg/kg}$ 、其他挥发物含量 $\leq 20\text{g/m}^2$ 。

3.木马秋千

- 3.1规格尺寸: $\varnothing 2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3.2触觉垫: 长*宽=800mm*700mm; 误差范围: $\pm 5\%$;
- 3.3配置组成: 木马秋千一个, 安全扣两个及触觉垫一张;
- 3.4安全扣: 承重不小于150kg;
- 3.5秋千安全载重: 不小于100kg;
- 3.6有害物质及可迁移元素限量: 钡(Ba) $\leq 1000\text{mg/kg}$ 、锑(Sb) $\leq 60\text{mg/kg}$ 、硒(Se) $\leq 500\text{mg/kg}$ 、铅(Pb) $\leq 90\text{mg/kg}$ 、镉(Cd) $\leq 75\text{mg/kg}$ 、铬(Cr) $\leq 60\text{mg/kg}$ 、汞(Hg) $\leq 60\text{mg/kg}$ 、砷(As) $\leq 25\text{mg/kg}$ 、甲醛释放量 $\leq 1.5 \text{ mg/L}$ 、氯乙烯单体 $\leq 5\text{mg/kg}$ 、其他挥发物含量 $\leq 20\text{g/m}^2$ 。

4.长方形围栏秋千

- 4.1规格尺寸: 1200mm*650mm; 误差范围: $\pm 5\%$;
- 4.2配置组成: 长方形秋千一个, 软垫围栏四块, 安全扣两个;
- 4.3安全扣: 承重不小于150kg;
- 4.4秋千安全载重: 不小于100kg;
- 4.5有害物质及可迁移元素限量: 钡(Ba) $\leq 1000\text{mg/kg}$ 、锑(Sb) $\leq 60\text{mg/kg}$ 、硒(Se) $\leq 500\text{mg/kg}$ 、铅(Pb) $\leq 90\text{mg/kg}$ 、镉(Cd) $\leq 75\text{mg/kg}$ 、铬(Cr) $\leq 60\text{mg/kg}$ 、汞(Hg) $\leq 60\text{mg/kg}$ 、砷(As) $\leq 25\text{mg/kg}$ 、甲醛释放量 $\leq 1.5 \text{ mg/L}$ 、氯乙烯单体 $\leq 5\text{mg/kg}$ 、其他挥发物含量 $\leq 20\text{g/m}^2$ 。

5.升降吊绳套件

- 5.1安全绳规格：ø10mm，1500mm长；误差范围：±5%；
- 5.2配置组成：升降器一个，安全扣一个，安全绳一根；
- 5.3升降器：专业升降器；不锈钢材质；
- 5.4安全扣：承重不小于2kn；不锈钢材质；
- 5.5升降吊绳套件承重量：不小于200公斤。

6.旋转吊绳套件

- 6.1安全绳规格：ø10mm，1500mm长；误差范围：±5%；
- 6.2配置组成：旋转器一个，安全扣一个，安全绳一根；
- 6.3旋转器：专业旋转器；不锈钢材质；
- 6.4安全扣：承重不小于2kn；不锈钢材质；
- 6.5升降吊绳套件承重量：不小于200公斤。

7.弹弹床

- 7.1可单独使用和配合上下平衡、本体及视听动觉统合训练系统使用；
- 7.2单独使用可实现“跳跳虎”、“跳跃抛接”等训练项目；
- 7.3垂直跳跃和跳跃转身刺激前庭感受器，改变全身肌肉的收缩和关节的受力，刺激本体感受器；
- 7.4配合平衡、本体及视听动觉统合训练系统使用，形成主动训练方式；
- 7.5规格：ø1070mm*250mm；误差范围：±5%；材质：主体钢材。弹弹床连软垫围边；最大承重：≥100kg。

8.感统闭合套装

- 8.1四节跳马：1套，规格：800mm*400mm*600mm误差范围：±5%；
- 8.2钻洞：1套，规格：800mm*800mm*700mm误差范围：±5%；
- 8.3半圆：3个，规格：1000mm*500mm*250cmm误差范围：±5%；
- 8.4摇摇船：1个，规格：800mm*600mm*350mm误差范围：±5%；
- 8.5单个软件最大承重≥60kg。

9.球池

- 9.1规格：2400mm*1200mm*900mm误差范围：±5%；
- 9.2最大承重≥60kg；
- 9.3球池底部铺有软垫，池内装彩色波波球。

10.滚轮滑坡

- 10.1规格：3000mm*1000mm*900mm误差范围：±5%；
- 10.2材质：外层：PU皮，软体：EPE高分子发泡棉；主体：木结构；
- 10.3最大承重≥100kg。

11.平衡保持引导式训练系统

- 11.1尺寸：600mm*220mm*200mm；误差范围：±5%；
- 11.2材质：木质；
- 11.3具有无线充电功能，充满电后待机时间不少于1个月；
- 11.4承重：不小于80KG。
- 12.前庭本体统合训练器：音源类别：≥3类，音源数量：≥9种；

●13.攀爬组合。单款攀爬器材承重： $\geq 100\text{kg}$ ；

●14.训练保护垫：规格： $\geq 1200\text{mm} \times 14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材质：环保布料，软体：发泡棉；

●15.智能触觉配对游戏组；手部智能游戏板： $260\text{mm} \times 140\text{mm} \times 42\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脚部功能触觉模块： $12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times 50\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16.大笼球；规格： $\varnothing 900\text{mm}$ ；误差： $\pm 5\%$

●17.凸点笼球；规格： $\varnothing 900\text{mm}$ ；误差： $\pm 5\%$

●18.花生球；规格： $\varnothing 400 \times 800\text{mm}$ ；误差： $\pm 5\%$ ；材质：塑料；

●19.羊角球组合:材质：环保塑料；内容及尺寸： $\varnothing 450\text{mm}$ 、 $\varnothing 550\text{mm}$ 的羊角球各一个；误差： $\pm 5\%$

●20.万象组合：半砖12块，全砖8块，平衡桥4片，350mm体能棒16支，700mm体能棒8支，棒夹12个，豆袋10个，四色手脚印12对（手6对.脚6对），环夹12个，600mm体操圈4个，350mm体操圈4个。

●21.保护墙垫：标准规格： $800\text{mm} \times 1200\text{mm} \times 40\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特殊区域根据需求定制）；

●22.eva泡沫地垫：规格： $10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times 25\text{mm}$ 误差范围： $\pm 5\%$ 。

●23.墙面彩绘:按特定空间尺寸制定和设计不同的各类情景画面（墙面须为白色乳胶漆墙面），无毒、环保颜料。

（十八）痉挛机低频治疗仪

●1.界面 ≥ 7 寸彩色液晶显示终端，中文菜单；

●2.动态实时显示各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剂量、治疗模式、治疗时间等；

●3.智能控制系统；

●4.治疗仪输出脉冲宽度从 $0.1\text{ms} \sim 0.5\text{ms}$ 连续可调，允差 $\pm 15\%$ ；

●5.治疗仪输出脉冲周期从 $1\text{s} \sim 2\text{s}$ 连续可调，允差 $\pm 10\%$ ；

●6.一组输出脉冲比另一组输出脉冲延时出现，延时时间从 $0.1\text{s} \sim 1.5\text{s}$ 连续可调，允差 $\pm 10\%$ ；

●7.输出脉冲电流峰值 I_p 从 $0 \sim 99\text{mA}$ 连续可调，允差 $\pm 15\%$ ；

●8.治疗仪定时时间为 $5\text{min} \sim 30\text{min}$ 分档可调，允差 $\pm 5\%$ ；

●9.输出通道: $\geq$ 四组输出。

（十九）手功能康复机器人手套

●1.规格：（长宽高） $135\text{mm} \times 115\text{mm} \times 57\text{mm} \pm 5\%$ ；

●2.重量： $\leq 500\text{g}$ ；

●3.具有时间显示、电量显示、模式显示、档位切换、模式切换；

●4.治疗档位可加减调节；

●5.可查看运行状态，一键暂停/运行；

★6.配置清单如下：

主机*1台、康复手套*1套、固定带*1套、镜像手套*1套、包装盒*1个、训练球*1个、说明书*1套、电源线/充电头*1套。

（二十）体感游戏互动训练系统

●1.显示： ≥ 42 寸显示终端;落地式设计；可自由移动式；

- 2.身心平衡训练：利用游戏的方式，依靠传感器捕捉三维空间中玩家的运动；
- 3.辅助训练：通过传感器捕捉三维空间中玩家的运动，让使用者与虚拟角色实现肢体互动；
- 4.系统可实现多人互动，两个使用者分别扮演不同的角色，在游戏中实现合作；
- 5.康复训练：系统提供的具有交互性、竞争性及娱乐性的活动；
- 6.左右脑协调：通过身体的向左向右向前跳跃，达到左右大脑协调，还可以2个同时游戏；
- 7.注意力矫正：可以通过手画动；
- 8.虚拟情绪宣泄：利用内置宣泄游戏（例如：拳击、击剑）等游戏进行不良情绪的宣泄；
- 9.包含：切水果、脑力训练、穿墙越洞、注意力训练、体育运动、健身训练、舞蹈训练等活动不少于160项。

（二十一）下肢康复液压式踏步器

- 1.规格：70cm*56cm*100cm±5%；
- 2.用途：下肢关节活动度及肌力训练。

（二十二）阅片灯箱

- 1.采用铝合型材整体成型技术制作箱体框架；
- 2.采用不锈钢圆柱斜滚压紧式夹片装置；
- 3.面框采用电泳铝型材；
- 4.观片灯有效屏幕尺寸:双联≥720mm*435mm；
- 5.观片灯外型尺寸:双联≥800mm*580mm*100mm；
- 6.观片灯屏幕亮度≥2000cd/m²；
- 7.观片灯采用LED光源，每联不少于6条LED灯条。

（二十三）中频电疗仪

- 1.彩色液晶显示终端，中文菜单，可同时显示四路通道输出的治疗剂量、治疗波形、治疗处方、治疗时间；
- 2.输出通道：具有四路中频电疗法、四路离子导入、二组干扰电疗法；
- 3.具有透热功能,导电橡胶最大透热温度≤60℃，≥六档可调；
- 4.内存≥99个处方；
- 5.中频频率：2～10KHz；
- 6.调制频率：0～150Hz；
- 7.调制波形：方波、尖波、三角波、锯齿波、指数波、正弦波、梯形波、扇形波和脉冲波及他们之间的组合；
- 8.调制方式：调制方式为调幅，可连续调制、变频调制、断续调制等；
- 9.调幅度：电疗仪的调幅度为0%、25%、50%、75%，100%，允差±5%；
- 10.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应能≥4h。

（二十四）儿童外骨骼步行机器人

- 1.设备的登录方式≥三种；
- 2.设备登录使用主机屏幕上可显示医生姓名、电池电量等信息；
- 3.设备适配最低身高要求80cm；

- 4.电池充电时间不超过3小时;
- 5.电池容量不小于6Ah;
- 6.设备电池可随时更换;
- 7.设备步长调节在主机界面上设置,触屏操作;
- 8.设备行走方式有两种:单步控制和连续行走;
- 9.设备单步步长可调,调节范围 $\geq 200\text{mm}$;
- 10.设备大腿部分调节范围 $\geq 115\text{mm}$;
- 11.设备小腿部分调节范围 $\geq 125\text{mm}$;
- 12.设备胯部宽度调节范围 $\geq 140\text{mm}$;
- 13.髋关节机械运动角度范围 $\geq 115^\circ$;
- 14.膝关节机械运动角度范围 $\geq 115^\circ$;
- 15.踝关节机械运动角度范围 $\geq 20^\circ$;
- 16.设备训练功能模式 ≥ 4 种;
- 17.设备训练可选步态 ≥ 2 种;
- 18.设备具有关节活动度测试和等速肌力测试功能;
- 19.设备有痉挛保护功能。

(二十五) 落地灯

- 1.色温: $5000\pm 500\text{K}$;
- 2.灯珠寿命: ≥ 10 万小时;
- 3.灯珠数量: ≥ 7 ;
- 4.整灯高度: 170CM (灯头拉直) $\pm 5\%$ 。

(二十六) 耳科磨钻手柄

- 1.电机马达,峰值输出功率 $\geq 100\text{W}$;
- 2.微电机转速输出速度为 $\geq 40000\text{r/min}$;
- 3.直磨钻手柄最高转速 $\geq 40000\text{r/min}$;
- 4.弯磨钻手柄最高转速 $\geq 80000\text{r/min}$;
- 5.磨钻手柄与微电机连接具有锁定功能;
- 6.微电机及磨钻手柄可高温高压消毒;
- 7.微电机具备自动风冷技术。

(二十七) 鼻科细长鼻磨钻手柄

- 1.手柄标准接口;
- 2.手柄与微电机连接具有自动锁止功能,防止旋转;
- 3.手柄可高温高压消毒;
- 4.手柄配套的支撑杆长度种类 ≥ 4 种;
- 5.最高转速 $\geq 80000\text{r/min}$;
- 6.配套的耗材可重复消毒使用。

(二十八) 刨削手柄

- 1.手柄单向最高转速 $\geq 13000\text{r/min}$;
- 2.手柄往复转最高转速 $\geq 6000\text{r/min}$;
- 3.具有自动识别刨刀的功能;
- 4.手柄上具备开关和转速加减按钮;

- 5.具有抽吸调节阀设计;
- 6.手柄可高温高压消毒;
- 7.配套的刀头可重复性消毒使用。

(二十九) 分体式视觉强化系统(音箱+灯箱)

- 1.体积: 单个箱体39cm*20cm*98cm±5%;
- 2.重量: 单个箱体≤20kg;
- 3.箱体材料: MDF 板;
- 4.显示终端尺寸: ≥15英寸;
- 5.LED 屏分辨率: ≥1280*800;
- 6.U 盘储存空间: ≥8G;
- 7.支持播放格式: 视 频: MPEG1、MPEG2、MPEG4(Xvid、AVI)、M-JPEG、FLV、WMV、MKV、RM、RMVB。音频:MP3、WMA、WAV。图片:JPEG、BMP、GI;
- 8.声场频率范围: 125Hz—20000Hz;
- 9.声场最大输出声强: 105dB SPL;
- 10.音箱材质: 全铝材质。

(三十) 言语噪音评估训练系统

实时言语信号:

- 1.谐波频率误差: ±4%;
- 2.基频实时响应速率: ≤6ms;
- 3.FFT实时响应速率: ≤48ms;
- 4.LPC实时响应速率: ≤45ms;
- 5.语谱图实时分辨率: 窄带60Hz、中带120Hz、宽带240Hz: 12.7ms±4%。

单通道低通滤波:

- 1.增益: ≥4档, 至少包含25dB, 30dB, 35dB, 40dB, 每档误差±1.0dB;
- 2.频响: 在100Hz~700Hz频率范围内为-1.0dB~+1.0dB;
- 3.静止噪声≤2mV;
- 4.低通滤波: ≥3档, 至少包含5kHz, 10kHz, 20kHz, 截止频率处衰减≥50dB。

电声门图信号支持:

- 1.电声门图增益: ≥3档, 至少包含-6dB, 0dB, 6dB, 误差±1.0dB;
- 2.电声门图静止噪声≤5mV。

(三十一) 持续正压通气治疗机(无)

- 1.工作模式: 至CPAP模式、AUTO CPAP模式、BPAP模式、AUTO BPAP模式;
- 2.自动同步技术, 自动触发和撤换;
- 3.具备呼气末压力释放技术, ≥三档可调;
- 4.具备舒缓模式, 且支持自动开启;
- 5.具备蓝牙功能;
- 6.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
- 7.爬坡时间: 0-45min可调;

- 8.升压档：≥4档可调；
- 9.触发/撤换灵敏度：自动、≥3档可调；
- 10.内置无线传输模块；
- 11.≥2.0英寸彩色显示终端；
- 12.湿化器：≥5档可调；
- 13.机器具备预热功能。

(三十二) 小儿CPAP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主机技术参数：

- 1.氧浓度调节：21%~100%；
- 2.流量调节：0~18LPM；
- 3.持续气道正压调节（CPAP调节）：0~1.0kPa(0~10cmH₂O)；
- 4.主机重量：≤7KG；
- 5.配有外置双过滤系统。

监测功能参数：

- 1.压力监测：0~2.5kPa(0~25cmH₂O)；
- 2.氧浓度：21%~100%；
- 3.设备管路中压力超过调节参数1.5倍时，安全阀自动开启；
- 4.供气压力差在0.05MPa~0.12MPa,声音报警。

电热湿化器参数：

- 1.加热板最高温度：85℃；
- 2.湿化罐：≥230ml；
- 3.最大流量：180L/min；
- 4.微机处理，无触点控制；
- 5.自动控温，过热（干烧）保护；
- 6.无级控温，数字显示，实时监测。

一体化空气压缩机参数：

- 1.最高排气压力0.7MPa；
- 2.输出压力0.25MPa ~0.40MPa；
- 3.流量≥60L/min。

(三十三) 床单元终末消毒机

- 1.消毒后对床单元内的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球菌、杀灭对数值≥3.0；
- 2.消毒后对床单表面自然菌的平均杀灭对数值≥1.4；
- 3.配置万向和定向各二个脚轮，带刹车片；
- 4.机身自带二个可拆卸式储物；
- 5.采用≥5英寸液晶显示终端，全中文操作；
- 6.具有触摸及红外线遥控两种控制方式；
- 7.臭氧输出管出气嘴及消毒床罩接气嘴均采用高密度聚乙烯树脂独立开模成型；
- 8.具有抽真空及臭氧还原功能；
- 9.设备内置无油真空泵；

1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装置等一批医疗设备	●10.臭氧浓度：$\geq 1300\text{mg/m}^3$； ●11.消毒中臭氧泄漏浓度：$\leq 0.003\text{mg/m}^3$； ●12.最大臭氧产量$\geq 8000\text{mg/h}$； ●13.核心部件臭氧发生器有效使用寿命时间≥ 30000小时。 (三十四) 穿戴式排痰机 ●1.振动频率：13Hz，控制精度$\pm 15\%$； ●2.振动压力：0-5kPa以内，1-10级可调； ●3.定时时间：1-60分钟可调，调节步长1分钟，长按可以连续调节； ●4.人机交互界面：≥ 10寸，内嵌≥ 4寸显示终端，中文导航式操指引，多参数显示及可调； ●5.亮度调节：显示屏亮度1-10级可调； ●6.自定义治疗模式：可自定义设定频率、压力和治疗时间； ●7.紧急停止保护：通过手持开关实现患者自主的紧急停止保护； ●8.空气脉冲发生器：采用直流无刷电机和鼓风机； ●9.背心设计：全胸充气背心采用“倒V式”设计； ●10.背心类型：≥ 25种背心式或胸带式气囊可选； ●11.背心长度调节：背心长度三档可； ●12.背心组成：背心由外套及气囊两部分组成，背心内衬可拆卸； ●13.信息存储：内置治疗记录存储功能。 (三十五) 层流床 ●1.设备尺寸：尺寸长度≤ 2.3米、宽度≤ 1.1米、高度≤ 2.1米； ●2.设备高度可多档调节，配置四个万向双刹脚轮； ●3.设备材质及外观：主体材质为冷轧钢板静电喷塑、无缝焊接工艺； ●4.控制与监测系统：配置下降式控制盒，可实时精确显示温度、湿度、空气洁净度等级； ●5.配置机械应急控制器，主控制系统出现故障可立即启用； ●6.风速风量：风速0.15-0.35m/s、高中低三档可调节风量 600-1200m³/h。围帘内维持正压、自净时间≤ 5分钟； ●7.沉降菌与验证：≤ 1个CFU/平皿； ●8.配有 LED 照明灯、紫外线杀菌灯； ●9.双轨道双围帘；输液S 挂钩；储物柜；多孔充电装置。 (三十六) 小儿CPAP持续气道正压通气系统 主机技术参数： ●1.氧浓度调节：21%~100%； ●2.流量调节：0~18LPM； ●3.持续气道正压调节（CPAP调节）：0~1.0kPa(0~10cmH₂O)； ●4.主机重量：$\leq 7\text{KG}$； ●5.配有外置双过滤系统。 监测功能参数： ●1.压力监测：0~2.5kPa(0~25cmH₂O)； ●2.氧浓度：21%~100%；
---	--------------------------	---

●3.设备管路中压力超过调节参数1.5倍时, 安全阀自动开启;

●4.供气压力差在0.05MPa~0.12MPa,声音报警。

电热湿化器参数:

●1.加热板最高温度: 85℃;

●2.湿化罐: $\geq 230\text{ml}$;

●3.最大流量: 180L/min;

●4.微机处理, 无触点控制;

●5.自动控温, 过热(干烧)保护;

●6.无级控温, 数字显示, 实时监测。

一体化空气压缩机参数:

●1.最高排气压力0.7MPa;

●2.输出压力0.25MPa ~0.40MPa;

●3.流量 $\geq 60\text{L/min}$ 。

(三十七) 壁挂式消毒机

●1.消毒方式: 等离子体;

●2.安装方式: 壁挂式;

●3.适用范围: $\leq 100\text{m}^3$;

●4.噪声dB (A) : $\leq 56\text{dB}$;

●5.循环风量: $\geq 880\text{m}^3/\text{h}$;

●6.人机共存: 动态消毒机, 人机共存使用, 不生成二次污染;

●7.出风口可自动开启、关闭, 内部双风机、双侧出风;

●8.臭氧残留量: $\leq 0.004\text{mg}/\text{m}^3$;

●9.消毒效果: 设备持续工作1小时, 可使 100m^3 房间空气中的自然菌的消亡率 $\geq 90\%$, 实际平均值 $\geq 98\%$ 、30min/ 10m^3 空气中的白色葡萄球菌杀灭率 $\geq 99.90\%$ 、气雾室中H1N1/流感病毒FM4.02去除率 $\geq 99.95\%$;

●10.消毒效果: 对冠状病毒HCoV-229E清除率 $\geq 99.99\%$ 、对肺炎克雷伯氏菌的杀灭率 $\geq 99.90\%$;

●11.等离子体发生器: 洁净空气量(颗粒物) $\geq 760\text{m}^3/\text{h}$ 、净化能效(颗粒物) $\geq 5\text{m}^3/(\text{W}\cdot\text{h})$ 达到高效级、颗粒物去除率 $\geq 99.98\%$;

●12.等离子体发生器: 洁净空气量(甲醛) $\geq 400\text{m}^3/\text{h}$ 、净化能效(甲醛) $\geq 1.2\text{m}^3/(\text{W}\cdot\text{h})$ 达到高效级、累计净化量达到F4级、对甲醛、氨、苯、二甲苯、TVOC的去除率 $\geq 97\%$;

●13. 100m^3 实验舱工作60min后空气中的悬浮物洁净级别达到十万级;

●14.等离子体发生器为阻燃材料, 阻燃等级要求达到V-0。

(三十八) 移动式消毒机

●1.消毒方式: 等离子体;

●2.安装方式: 移动式;

●3.适用范围: $\leq 100\text{m}^3$;

●4.噪声dB (A) : $\leq 56\text{dB}$;

●5.循环风量：≥880m³/h；

●6.出风口可自动开启、关闭，待机时自动关闭，四面出风，360度无死角；

●7.人机共存：动态消毒机，人机共存使用，不生成二次污染；

●8.臭氧残留量：≤0.004mg/m³；

●9.消毒效果：设备持续工作1小时，可使100m³房间空气中的自然菌的消亡率≥90%、实际平均值≥98%，30min/ 10m³空气中的白色葡萄球菌杀灭率≥99.90%、气雾室中H1N1/流感病毒FM4.02去除率≥99.95%；

●10.消毒效果：对冠状病毒HCoV-229E清除率≥99.99%、对肺炎克雷伯氏菌的杀灭率≥99.90%；

●11.等离子体发生器：洁净空气量（颗粒物）≥760m³/h、净化能效（颗粒物）≥5 m³/（W■h）达到高效级、颗粒物去除率≥99.98%。

（三十九）病床

●一、规格：长2125mm×宽1040mm×高500mm±50mm；

二、材质：

●1.床架：上架与底架均采用≥60mm×30mm×1.1mm、25mm×50mm×1.35mm冷拉矩形钢管；

●2.床头床尾板采用PP材料，内衬钢管加强结构，插式装配，壁厚≥3mm；

●3.护栏：①床头床尾板平齐，护栏顶距床面高440mm±10mm；两侧护栏间距离1040mm±10mm；

②两根方形管护栏支架，圆管立柱≥20根，支架两侧中心点距70mm±5mm，立柱净高360mm±5mm；

③每片护栏两侧下方设隐藏钢制开关，升降自动锁定，单独操作每个开关均能释放护栏；

④横梁为铝合金材质，其余为钢制管材和钢制圆管，两侧带ABS保护罩。

●4.床面：采用冷轧钢板一次圆形冲孔成型。板厚≥1.0mm，床面板宽度≥820mm。床板间钢塑接轴连接，并螺栓紧固；

●5.摇把：ABS工程塑料一次成型，内置钢芯。

三、功能：

●1.安全工作载荷：≥240KG；

●2.床面离地高度：500mm±10mm；

●3.背板折起角度：0-70°±5°、腿板折起角度：0-25°±5°；

●4.床体四角预留输液架插孔。床体两侧各有两个可滑动引流挂钩；

●5.床体四角配直径≥75mm，厚度≥46mm的PP材质防撞轮；

●6.脚轮：四轮采用直径为≥125mm的中控轮。

（四十）陪伴椅

●1.整体采用钢制框架焊接而成，厚度≥1.35mm，表面经抛丸机除锈，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涂；

●2.坐面为人造革面内包海绵。革面耐油污，易清洁，海绵为高密度海绵。带木制衬板。

●3.可折叠成座椅形状，椅体固定；

- 4.收起时尾部台面下配置金属斜坡带卡槽，两侧扶手下配置PE滚轮；
- 5.可展开成一个小型的单人床，头部带枕；
- 6.带四个脚轮。

(四十一) 床头柜

- 1.规格：475mm（长）×475mm（宽）×755mm（高）±5%；
- 2.整体采用ABS材料一次注塑成型。设置一门、一屉、一柜、一餐板（抽屉式），桌面为内凹式；
- 3.柜内有隔板（注塑成型），柜体两侧分别带有不锈钢毛巾架；
- 4.底部带脚轮可移动；
- 5.门和抽屉带弧形扣手。

(四十二) 智能耗材柜（1主柜+3副柜）

1.智能RFID耗材柜（主柜）

- 1.1操作显示终端：外置≥15英寸操作显示终端；扫描模块一体化集成于显示终端；
- 1.2操作系统：支持双系统设置，并支持开机时切换为国产操作系统，主控系统CPU为I5十代及以上，内存≥8G，硬盘≥128G；
- 1.3登录方式：支持指纹、密码、ID卡、人脸识别登录等多种登录方式；
- 1.4扫描模块：集成在操作显示终端，支持一维码、二维码高速扫描；
- 1.5语音系统：系统自带扬声器，具备语音系统，可智能语音提醒；
- 1.6外观尺寸：710mm*660mm*1965mm，允许±30mm；
- 1.7RFID性能：最大耗材存放量≥300个，主辅采用并联集成，单柜盘点时间≤3S，整组柜的盘点时间≤5S；
- 1.8温湿度安全监测：支持智能实时采集温度、湿度，并在柜体表面明显位置实时显示并智能监控温湿度变化，当温湿度超过规定范围时可报警提醒；
- 1.9应急锁密码盒：柜体配置壁挂式钥匙密码盒，用于存储应急钥匙，紧急情况下可通过密码取出钥匙；
- 1.10脚轮：设备带有4个脚轮，移动到位后可锁定。

2.智能RFID耗材柜（辅柜）

- 2.1设备材质：外壳及主体由碳钢加航空铝合金组成；
- 2.2RFID性能：最大耗材存放量≥300个，主辅采用并联集成，单柜盘点时间≤3S，整组柜的盘点时间≤5S；
- 2.3温湿度安全监测：支持智能实时采集温度、湿度，并在柜体表面明显位置实时显示并智能监控温湿度变化，当温湿度超过规定范围时可报警提醒；
- 2.4应急锁密码盒：柜体配置壁挂式钥匙密码盒，用于存储应急钥匙，紧急情况下可通过密码取出钥匙；
- 2.5：脚轮：设备带有4个脚轮，移动到位后可锁定。

(四十三) 病理标本柜

- 1.主机柜外形尺寸（高×宽×深）1800mm×1380mm×500mm±5%，板材厚度≥1.2mm，不锈钢整体设计；
- 2.主机柜配置有2组负压对接通道，可与实验室整体排风系统对接，单组通道≥φ100mm，排风量≥200m³/h；

- 3.≥24组标本存储格；
- 4.显示终端≥7英寸，分辨率≥1024×600，支持触摸操作；
- 5.具有智能标本柜操作系统；
- 6.主机柜配置有指纹+密码双重验证登录模块，主机柜配置有UPS电源，可在应急断电状态下对主机柜提供电源；
- 7.智能标本柜操作系统具备安全功能，包括设备身份验证、数据加密、访问控制等措施。

(四十四) 智能药品柜

- 1.设备采用全钢结构设计，冷轧钢板厚度≥1.5mm；
- 2.柜体尺寸宽1500mm~1600mm深550~650mm高1800mm~1900mm（不含摄像头）；
- 3.整柜配置≥8层，≥4种高度规格抽屉；
- 4.所有抽屉均具备自动计数功能；
- 5.配置≥2个红外单支自动计数抽屉，单个抽屉配置≥18个红外感应模块；
- 6.单柜配置≥3种规格重力感应自动计数存储抽屉；
- 7.冷藏抽屉须具备自动计数功能；
- 8.冷藏抽屉货斗采用镂空结构设计；
- 9.冷藏储药模块的接口需配置防水防潮型宝马头，具备可靠的密封防护性能；
- 10.药箱货位：单柜配置≥14个基数药箱存储货位；
- 11.每个货位配置有RIFD感应装置，自动识别基数药箱；
- 12.每个货位基数药箱状态，配置灯光提示；
- 13.设备配有应急解锁装置，配置双机械锁；
- 14.脚轮：4个。基数药箱尺寸：≥长480mm*宽270mm*高240mm；
- 15.基数药箱配置≥三个基数药盒，支持1ml、2ml、5ml、10ml、20ml、50ml、预灌装针剂的分类管理；
- 16.基数药盒尺寸：≥长390mm*宽18mm*高50mm，药盒壁厚≥3mm，净重≤520g；
- 17.每个基数药盒提供≥5个货位；
- 18.每个货位基数药箱状态，配置灯光提示。

(四十五) 吸顶式蓝光治疗仪器

- 1.功率：≥60VA；
- 2.蓝光波长：420nm~490nm；
- 3.光源到有效表面的距离为300mm时，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5800μW/cm²；
- 4.LED使用寿命：累计≥50000小时；
- 5.辐照度强弱多档可调；
- 6.液晶显示屏显示治疗时间，有正计时和倒计时；
- 7.采用LED大灯珠，治疗效果好、使用寿命长；
- 8.自动保存≥99999小时累计使用时间；
- 9.采用宽电压恒流源；
- 10.可以自行设定黄疸照射治疗时间。

(四十六) 转运暖箱

- 1.整机重量不超过30Kg;
- 2.采用 ≥ 5 英寸彩色触控终端,屏幕亮度可调,支持飞梭旋钮操作;采用内置锂电池,最大可支持双电池包,正常工作情况下,单电池包续航 ≥ 3 小时;
- 3.具有床体减震装置;具有长时趋势图/趋势表记录设备运行数据;
- 4.支持救护车车载12V/24V电源输入;支持患者添加信息录入;
- 5.具有箱温控制功能,箱温控制范围 $25.0^{\circ}\text{C}\sim 37.0^{\circ}\text{C}$; $37.0\sim 39.0^{\circ}\text{C}$;
- 6.升温时间不超过40min;箱温控制精度不超过 $\pm 1.0^{\circ}\text{C}$;
- 7.配备肤温控制功能,肤温控制范围 $34.0^{\circ}\text{C}\sim 37.0^{\circ}\text{C}$; $37.0\sim 38.0^{\circ}\text{C}$;
- 8.具有脉搏血氧监测功能。

(四十七) 经皮黄疸测量仪

- 1.测量方式:光反射式,绿蓝光比较;
- 2.测量精度: $\pm 1.5\text{mg/dl}$ 或 $\pm 25.5\mu\text{mol/L}$,重复性 $\leq 10\%$;
- 3.测量范围: $0.0\sim 32.0\text{mg/dl}$ 或 $0.0\sim 544\mu\text{mol/L}$;
- 4.重量:含电池克重约195g、主机规格(mm): $180\times 60\times 35\pm 10\text{mm}$;
- 5.光源:LED发光二极管;
- 6.光源寿命:不低于150000次;
- 7.显示方式:LCD屏幕显示;
- 8.测量单位切换功能:可选择设置 $\mu\text{mol/L}$ 、 mg/dL 二种读数;
- 9.数值:3位数字直接读取,无需对照表换算;
- 10.平均值计算:自动计算2-9次的平均值;
- 11.数据存储功能:可存储近 ≥ 20 组数据,循环查看;
- 12.校验盘:对白色屏(“00”)显示00.0,对黄色屏(“20”)显示 20.0 ± 1 。

(四十八) 负压吸引器

- 1.使用环境要求:环境温度: $5^{\circ}\text{C}\sim 40^{\circ}\text{C}$,相对湿度: $\leq 80\%$,大气压力范围: $860\text{hpa}\sim 1060\text{hpa}$;
- 2.负压调节范围:应从2kpa至极限负压范围内任意调节;
- 3.可达到的负压值:至少为22kpa,瞬时抽气速率:不小于 6.0L/min ,工作噪声: $\leq 55\text{dB(A)}$,吸引瓶容量: $\geq 1000\text{ml}$ 。

(四十九) 新生儿移动黄疸治疗仪

- 1.辐照灯箱具有平移功能,辐照角度 $0\sim 60^{\circ}$ 倾斜可调;
- 2. ≥ 4 英寸彩色触摸终端;
- 3.配置4个制动脚轮;
- 4.输入功率: $\geq 75\text{VA}$;
- 5.光照有效面积: $\geq 40\text{cm}\times 30\text{cm}$;
- 6.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 5.0mW/cm^2 ;
- 7.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 $\geq 4.5\text{mW/cm}^2$;
- 8.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 $\geq 3.0\text{mW/cm}^2$;
- 9.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 ≥ 0.4 ;
- 10.工作噪声: $\leq 50\text{dB(A)}$;
- 11.光源为LED,使用期限 ≥ 50000 小时;

●12.工作总计时显示范围：0~99999.9小时；

●13.蓝光输出强度调节范围：0~100%。

(五十) 亚低温治疗仪

●1.≥8寸LCD液晶触控终端，可显示温度、趋势、菜单等功能；屏幕亮度1-5档可调

；

●2.具有夜间模式；CPC双向快速液压接头；

●3.采用半导体制冷技术；热惯性小，制冷/制热切换快；

●4.具有≥3种操作模式：至少具备恒温毯模式、恒温直肠模式、自动操作模式（直肠）；

●5.直肠温度控制范围：自动操作模式（直肠）降温阶段：32.0℃~38.0℃升温阶段：36.0℃~37.0℃；b) 恒温直肠模式：降温阶段：32.0℃~38.0℃；升温阶段：32.0℃~37.0℃；

●6.主机出水口水温控制范围（循环液体温度控制范围）：12.0℃~39.0℃；循环液体温度显示准确度：±1.5℃，空载升降温平均速率：制冷：0.7℃/min（最大允许误差：±0.2℃/min）水温变化区间：16℃~24℃；制热：1.0℃/min（最大允许误差：±0.2℃/min）水温变化区间：30℃~38℃；

●7.加热时间：将水温从20℃加热到37℃，加热时间约12分钟。

(五十一) 心电图机

●1.主机重量≤1kg；

●2.支持12导采集和同步分析心电功能；

●3.显示终端：≥10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多点触控操作；

●4.主机与心电放大器采用分体式，通过蓝牙背夹传输数据，放大器重量≤70g；

●5.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电池容量≥5000mAh，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10小时以上；

●6.支持WIFI网络；

●7.支持≥20000份以上的病例数据存储，可设置自动清理时限；

●8.具备≥30分钟心电图记录功能；

●9.心拍放大分析功能：支持任意心搏单击放大分析，可对每个P、Q、T测量点进行手动微调，每个单击放大QRS波群测量参数不少于25种；

●10.支持心电图报告结论同步功能。

(五十二) 床旁超声机

主要规格

▲1.主机采用≥15寸宽屏全触摸终端显示器（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2.主机可与台车分离，便携式主机重量≤5公斤，便于携带，适用于院内外急救；

●3.配备一体化台车，台车探头接口≥3个；

●4.动态宽波束发射与接收超声信号，连续动态接收聚焦；

●5.全数字式波束形成器；

●6.扫描教练：提供心脏超声的标准切面以及扫查技巧和方法视频及图片指引。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多点变频探头，所有基波与谐波成像频率必须具体在屏幕上

显示；

- 2.组织谐波成像技术、谐波频率和基波频率同时显示；
- 3.自动组织优化，一键式自动优化图像多种参数；
- 4.智能化超清成像、超清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分多级可调；
- 5.实时多角度复合成像技术，彩色模式下同样适用；
- 6.梯形扩展成像技术；
- 7.宽景成像技术；
- 8.心尖扩展成像：相控阵心脏探头采用凸阵扩展技术；

▲9.二维灰阶血流显像：无取样框，无需调节角度，直接提取微弱的血细胞回声进行成像，实时观察血流动力学情况，避免了彩色的叠加和外溢。（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 1.双屏同步显示二维和彩色血流图像，彩色多普勒频率独立可调；
- 2.彩色M型模式，支持解剖M型；
- 3.二维和彩色同步双幅实时显示，亦可应用于冻结和存储的回放图像；
- 4.能在冻结和回放的彩色模式下，再次调节彩色图谱、编码方式、方差模式、彩色/组织优先、彩色增益、彩色反转、彩色基线、彩色叠加等多项参数，应用于诊断；
- 5.彩色帧频可独立调节；
- 6.方向性灰阶血流显像：在二维灰阶血流成像的基础上增加血流的方向性，更好反映血流动力学情况。

频谱多普勒显示单元及分析

- 1.具有PW、CW、HPRF多种模式；
- 2.HPRF高脉冲重复频率自动启动功能；
- 3.多普勒频率显示、独立可调；
- 4.自动频谱优化技术，一键控制，自动调整频谱至最佳范围；
- 5.高性能实时双同步、三同步功能，随时可切换；
- 6.实时扫描中的图像参数调节，包括增益、基线位置、时间轴快慢、角度校正、噪音抑制、对比度、彩色图谱等的调节，也同样能应用于已经冻结或存储后的图像。

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 1.实时一键式组织速度图成像、组织追踪图成像、组织同步化成像、组织应变及应变率成像；
- 2.具有多普勒信号去除功能，能在实时、冻结、存储的图像上独立去除组织多普勒信号；
- 3.组织多普勒信号可直接转换为组织追踪图、组织同步化图、应变图和应变率图；
- 4.主机在线同时显示8个节段的心肌速度曲线、位移曲线、应变及应变率曲线。

测量和分析

- 1.一般测量功能：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 2.具备心脏频谱自动识别功能：在获取频谱后，系统可智能识别该频谱来源并进行自动测量；
- 3.心脏频谱自动测量：可对心脏瓣膜彩色血流频谱及组织多普勒频谱进行多个心动周期的识别并命名，同时进行自动测量并将结果导入到报告系统（包括：E峰、A峰、ED

T、E'、E/E'、AV Trace等参数)；

●4.直线解剖M型和曲线解剖M型：实时、冻结或回放图像上可获得M型扫描线360度任意旋转或多点任意描记，提高测量准确性和效率。可用于二维、彩色血流及组织多普勒模式；

●5.自动二维心功能EF测量，支持单平面和双平面计算；

●6.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技术：实时组织多普勒速度彩色显示,单节段运动速度曲线、8个节段运动速度曲线同步显示、同一时间点的不同节段运动速度同步显示；心肌运动同步性定量分析，快速直观显示峰值速度、达峰时间、间隔侧壁延迟、间隔后壁延迟、基底最大延迟、所有节段最大延迟等多种参数；

▲7.具备儿科心脏Z-score评分系统（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8.血流测量与分析: 频谱多普勒实时自动包络，参数可自定义设定；

●9.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血管前壁和后壁均可自动测量，自动优化测量曲线，可以和血管造影相结合。自动给出分析报告，包括采样点数量、均值与标准差等。

探头

●1.频率：探头均为宽频带多点变频探头，频率范围1.3-18.0MHz，中心频率可选择≥3种；

●2.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3.类型：支持相控阵、凸阵、微凸阵、腔内、线阵、经食道探头等；

●4.B/D兼用：线阵：B/PWD，凸阵：B/PWD，相控阵：B/PWD/CWD。

5.配置探头工作频率范围：

●新生儿心脏探头：4-12MHz；

●高频线阵探头：8-18MHz；

●小儿凸阵探头：3-10MHz。

●6.扫描速率：常规扇扫探头，90°角，18cm深度时，帧速率≥59帧/秒；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27帧/秒；

●7.二维灰阶成像≥256灰阶；

●8.支持高清晰局部放大，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和帧频；

●9.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3000幅，允许同时≥12窗口同屏回放，多窗口时允许不同时期的图像和实时图像对比；

▲10.增益调节：分段≥8，采用显示器触摸终端操作非按键和触摸板（提供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证明）；

●11.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12.扫描深度≥33cm。

（五十三）无创呼吸机

●1.适用范围：新生儿（含早产儿）和≤30kg以下的儿童；

●2.显示器:≤10英寸TFT触摸显示终端；

●3.图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量柱状图显示流量、脉搏容积波形；

●4.内置电子空氧混合；

●5.呼吸监测：可测量自主呼吸频率；

●6.内置血氧监测功能，用于氧饱和度SPO2、脉率PR和血流灌注指数PI实时监测；

- 7.具有NCPAP、DuoVent、NIPPV、SNIPPV、HFNC、NHFO至少六种；
- 8.具有NHFO经鼻高频振荡通气模式；
- 9.具有快氧通气功能；
- 10.应具有手动通气功能；
- 11.具备自动泄漏补偿功能；
- 12.内置氧传感器；
- 13.内置锂电池。

(五十四) 有创呼吸机

- 1.彩色触摸终端 ≥ 15 英寸，电容显示终端，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可调整角度，左右 ≥ 270 度，上下 ≥ 45 度；
- 2.内置环境光传感器，显示亮度可根据环境光的亮度进行自适应调整；
- 3.具备高频通气、常频通气、有创通气、无创通气、高流量氧疗等模式；
- 4.常频与高频通气可以使用同一呼吸管路；
- 5.具备HFO（高频振荡通气）模式；
- 6.无创模式：具备P-A/C、NCPAP、Duovent、NIPPV/SNIPPV、NHFO等；
- 7.无创通气具有单支管路双支管路通气方式；
- 8.具备高流量氧疗，具有ROX指数视图功能，且动态关注氧疗效果；
- 9.具备窒息通气模式；
- 10.氧浓度：21-100%；
- 11.触发方式：流速触发、压力触发和容量触发；
- 12.呼气触发：Auto，1%~85%；
- 13.分钟通气量百分比：25%~350%；
- 14.平均压：0~50cmH₂O；
- 15.同一显示终端显示压力（P）、容量（V）、流速（flow）呼吸参数波形等；
- 16.具备多个肺功能环：P/V环、P/Flow环、V/Flow肺功能环等，当配置辅助压功能时，还可以显示食道压-容积环和跨肺压-容积环；
- 17.监测参数：可监测气道峰压、平均压、呼末正压、呼吸频率、吸气时间、呼气时间、呼出潮气量，呼出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氧浓度、阻力，顺应性；
- 18.报警：可手动/自动设置报警上下限，具有报警记录功能，具备压力、潮气量、频率和氧气浓度等重要参数的报警；
- 19.具有增氧、手动通气、吸气保持、呼吸保持等特殊功能；
- 20.具备自动泄漏补偿功能；
- 21.提供开机自检和系统自检功能；
- 22.数据回顾： ≥ 160 个小时趋势图/趋势表数据， ≥ 10000 条事件日志， ≥ 50 张截屏图片， ≥ 10 个视频录像，可通过USB导出；
- 23.内置锂电池，单节电池工作时间 ≥ 5 小时；
- 24.具备USB接口 ≥ 4 个，储存数据可用U盘导出；
- 25.支持有线/无线联网功能。

(五十五) 急救车

- 1.规格：850mm $\times$ 480mm $\times$ 970mm $\pm$ 20mm；

- 2.柜体立柱采用铝合金型材，侧板与背板采用厚度为 $\geq 4\text{mm}$ 工业铝塑板；
- 3.台面及台面底座采用ABS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台面上方带不锈钢围栏；
- 4.抽屉主要由抽屉面板、抽屉框架、抽屉塑料药盘和活动分隔板组成，抽屉面板和框架为钢制件
- 5.急救车后方输液架为可调式，根据需要自行调节高度。框架材料采用 $\geq \Phi 16$ 不锈钢圆管，急救托盘采用亚克力板加工而成，配置捆绑带，可 360° 自由旋转；
- 6.抽屉滑槽采用三节静音滑槽，有效伸缩距离为 60cm ，后方带自锁功能；
- 7.抽屉内部配置标准ABS塑料活动式隔条；
- 8.整车配置五层抽屉，抽屉整体带排锁控制；配置透明ABS文件盒一个、心肺复苏版一个、氧气瓶挂架一个、电源插座一个、锐器盒一个、塑料翻盖式污物桶一个；

(五十六) 振动排痰仪

- 1.结构形式：成人单路输出；
- 2.采用模块化设计；
- 3.机箱：金属落地推车式机箱；带两个抽屉，带可固定脚轮；
- 4.显示方式： ≥ 7 寸触控终端，全中文菜单；
- 5.操作方式：触摸屏操作，可暂停、停止；
- 6.电机：直流无刷电机；
- 7.软轴：采用软轴芯、软轴芯直径 ≥ 3.8 毫米，允许弯曲半径 ≥ 60 毫米、软轴长度 ≥ 1.8 米、软轴手柄可 360° 自由旋转；
- 8.治疗头：直径 ≥ 130 毫米平面橡胶治疗头、直径 ≥ 130 毫米凹面橡胶治疗头、直径 ≥ 67 毫米海绵治疗头、 $\geq 220\text{mm} \times 70\text{mm}$ 躯状海绵治疗头；
- 9.工作模式： ≥ 1 种手动模式：时间（ $0-60$ 分钟）、频率（ $0-60\text{HZ}$ ）随时可调、 ≥ 3 种自动模式：轻柔、标准、加强，时间可调、 ≥ 5 种自定义模式；
- 10.振荡频率： $0-60$ 赫兹连续可调，步距 1 赫兹，触摸屏数字实时显示；
- 11.时间控制： $0-60$ 分钟连续可调，步距 1 分钟，倒计时控制，触摸屏数字实时显示；
- 12.振动幅度：排痰机设计的极限振幅为 ≥ 10 毫米；
- 13.工作时间：持续工作时间 ≥ 4 小时。

(五十七) 治疗车

- 1.规格： $850\text{mm} \times 480\text{mm} \times 970\text{mm} \pm 20\text{mm}$ ；
- 2.柜体立柱采用铝合金型材，侧板与背板采用厚度为 $\geq 4\text{mm}$ 铝塑板；
- 3.台面及台面底座采用ABS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台面上方带不锈钢围栏；
- 4.抽屉主要由抽屉面板、抽屉框架、抽屉塑料药盘和活动分隔板组成，抽屉面板及框架采用钢制件制作，拉手采用弧形拉手；
- 5.抽屉内部配置标准ABS塑料活动式隔条；
- 6.整车配置一个中号抽屉并带锁，抽屉内配 $\geq 100\text{mm}$ 高塑料篮子，抽屉下方设置放物平台；
- 7.输液车后方输液架为插入式，根据需要上方输液横杆可自行调节高度。框架材料采用 $\geq \Phi 25$ 不锈钢圆管，输液架上带两排横杆，横杆上带ABS输液挂钩各 ≥ 4 个；
- 8.配置ABS文件盒一个，置锐器盒一个以及两个塑料翻盖式污物桶；整车配置 4 只 ≥ 4 寸橡胶静音脚轮；其中 2 只脚轮配置刹车

(五十八) 护理车

- 1.规格：740mm×450mm×830mm±10mm；
- 2.推车上下台面采用厚度为≥1.0mm 304不锈钢冷轧板折弯后组焊而成；四周的支撑立柱采用≥Φ25×1.2不锈钢圆管制作；
- 3.台面下配两只抽屉；上、下台面三方（左右及后方）带围栏；推车右侧配置ABS带盖污物桶两个，整车配置4只≥3寸脚轮；其中2只脚轮配置刹车

(五十九) 暖箱

- 1.≥9寸LCD彩色触摸终端；
- 2.具有温控算法功能，有效降低箱内的温度波动；
- 3.配双面蓝光治疗功能，光源为LED；
- 4.具有RS-232接口，支持数据传输；
- 5.双层恒温罩，自动风帘装置；
- 6.具有数据储存功能，具有报警声可调功能，具有湿度显示功能，具有氧浓度显示功能；
- 7.温控范围：箱温控制温度范围：20℃～37℃（跨越模式：37.1℃～39℃），温控制温度范围：32℃～37℃（跨越模式：37.1℃～38℃），箱温模式和肤温模式的温度显示范围：5℃～65℃，培养箱温度的超调量不应大于1℃；
- 8.升温时间（环境温度一般为+22℃）：≤30分钟；
- 9.培养箱温度与平均培养箱温度之差：≤0.5℃，温度均匀性：≤0.8℃，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0.2℃内（在35.0℃～39.0℃范围内的精度应在±0.1℃内。），箱内噪音：≤45dB(A)（稳定状态）；
- 10.氧浓度显示范围：0%O₂～99%O₂；
- 11.计时器的时间显示范围：0～99999.9h；
- 12.输液架最大承载重量：≥2kg，可折叠托盘最大承载重量：≥2kg，监护托盘最大承载重量：≥8kg；
- 13.水箱容量：≥1600ml，可以蒸汽消毒。

(六十) 脑功能监护仪

性能要求

- 1.≥32导+2通道：左右眼电、22CH脑电、8CH双极（EMG、ECG、呼吸、鼾声）、2CH DC（体位、压力滴定）；
- 2.参考电极REF：≥2个；接地电极GND：≥2个；闪光灯接口：≥1个；Spo2接口：≥1个；标记接口：≥2个；外触发接口：≥2个；
- 3.耐极化电压：±400mV，误差少于±5%；
- 4.共模抑制比：≥120dB；
- 5.噪声电平：峰峰值≤0.8μVp-p；
- 6.输入阻抗：共模输入阻抗≥100MΩ；
- 7.时间间隔：误差≤±2%；
- 8.灵敏度：≤1μV/mm；
- 9.患者漏电电流：DC≤1μA AC≤2μA；
- 10.采样频率可设换范围：至少包括256Hz、512Hz、1024Hz、2048Hz、4096

Hz、8192Hz和16384Hz;

- 11.扫描速度可调范围: 0.5 cm/s~15.0 cm/s或者0.5 s/p~60 s/p。

软件功能

- 1、测量方式: ≥ 4 种, 最少包括双光标定位测量、画线测量、局部放大精确测量 (包括: 幅值、时间、频率)、移动标尺测量;

- 2、定量分析: 最少包括频谱、数值显示量化显示, 左右侧大脑对称性提示波形的差异性;

- 3、DSA功能: 压缩显示幅度、频率随时间的变化趋势, 快速找出发作异常波;

- 4、多文件回放: 允许同时打开多病人或同一病人不同时间回放对比分析;

- 5、波形放大: 对选定波形行放大并自动和手动测量其波幅、频率、周期;

- 6、多段波形量化分析: 可选择最少6段波形行量化分析, 各段波形量化结果分别以峰值频谱对数图、频段比例直方图、频段地形图、频段峰值列表、功率列表呈现, 并有三组对比结果以功率差异直方图、峰值频率差异坐标图、差异数值列表等形式呈现;

- 7、多窗口同步回放: 同时打开多个波形回放界面, 各自独立灵敏度、扫描速度、滤波条件同步回放对比较精细分析;

- 8、视频: 音视频同步记录和回放;

- 9、导联系统: 包括10-20和改良10-20两套系统;

- 10、参考电极: 最少包括单极、双极、平均参考 (AV), 区域源参考, 发生源参考SD, 左右侧平均参考、双耳平均 (AAV), 系统参考 (Org), 自定义平均参考;

- 11、数据保存格式: 最少包括AED、EDF、EDF+;

- 12、保存路径: 可自定义, 并可自动在多硬盘中变更储存位置;

- 13、诱发试验程序: ≥ 3 套, 最少包括睁闭眼、过度换气、闪光诱发试验, 过程中有人声提示。

(六十一) 医用康复红外线理疗灯

- 1.相对湿度: $\leq 80\%$;
- 2.波长范围:2um~25um;
- 3.计时方式:机械定时(0-60分钟或常通);
- 4.治疗板直径: $\geq 166\text{mm}$ 平面元素板;
- 5.支臂提升范围:30mm-1200mm;
- 6.支臂伸缩范围:20mm-800mm;
- 7.治疗头方位角:0-360°;
- 8.治疗头俯仰角:0-270°。

(六十二) 中药熏洗机

- 1.规格 (长宽高): (780mm×640mm×1250mm) $\pm 20\text{mm}$;
- 2.预加热时间: $\leq 15\text{min}$ (水量适中1.8L);
- 3.功率调节: 至少1-6档可调;
- 4.喷头水平旋转角度360°, 喷头上下旋转角度 $\geq 110^\circ$, 喷杆横向调节角度 $\geq 110^\circ$;
- 5.工作时间: 1-99min内可调;
- 6.设置预热温度: 70°C-99°C可调;
- 7.运行模式: 连续运行;

- 8.单锅最大加液量≥3L;
- 9.控制操作系统, ≥7寸电容触控终端;
- 10.双锅双控双喷头的, 双路独立控制;
- 11.加热锅300℃±5%温控保护;
- 12.加热锅五重安全保护装置: 报警阀、旋转锁盖钮、泄压窗、双卡钳、防堵过滤罩;

- 13.压力值泄压三段调节: 50kPa、80kPa、泄压等;
- 14.吸水绑带设计;
- 15.具有自动漏电保护;
- 16.红外测温技术, 在熏蒸过程中实时监测皮肤表面温;
- 17.具备多重故障自检错误提示功能。配有专门的蒸汽凝结水回收盒

(六十三) 超短波

- 1.振荡频率: 40.68MHz±1.5%;
- 2.最大输出功率: 200W±20%;
- 3.输出模式: 三种输出模式, 连续输出模式、断续输出模式、脉冲输出模式;
- 4.断续频率: 10~200Hz, 步进10 Hz;
- 5.脉冲脉宽: 200~1000μs, 步进50 μs;
- 6.电源条件: 220V/50Hz;
- 7.定时范围: 0~30min (结束治疗自动停机, 并发出声音提示)。

(六十四) 电针治疗仪 (可计时)

- 1.输出脉冲波形: 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 2.输出脉冲路数: ≥6路输出;
- 3.最大输出功率:0.3VA(250Ω负载阻抗下);
- 4.输出脉冲频率: 1-100Hz可调, 允差为±15%;
- 5.输出电流的限制: ≤10mA(250Ω负载阻抗下);
- 6.输出脉冲宽度: 0.2ms±30%;
- 7.体积: 345mm×225mm×94mm±10mm;
- 8.重量: ≤1.4kg。

(六十五) 中频电疗仪

- 1.彩色液晶显示终端, 中文菜单, 可同时显示四路通道输出的治疗剂量、治疗波形、治疗处方、治疗时间;
- 2.输出通道: 具有四路中频电疗法、四路离子导入、二组干扰电疗法;
- 3.具有透热功能, 导电橡胶最大透热温度≤60℃, ≥六档可调;
- 4.内存≥99个处方;
- 5.中频频率: 2~10KHz;
- 6.调制频率: 0~150Hz;
- 7.调制波形: 方波、尖波、三角波、锯齿波、指数波、正弦波、梯形波、扇形波和脉冲波及他们之间的组合;
- 8.调制方式: 调制方式为调幅, 可连续调制、变频调制、断续调制等;
- 9.调幅度: 电疗仪的调幅度为0%、25%、50%、75%, 100%, 允差±5%;
- 10.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应能≥4h。

(六十六) 激光治疗仪

- 1.激光器类型：封离型氦氛激光器；
- 2.工作波长： $\geq 630\text{nm}$ ；
- 3.激光输出功率： $\geq$ 二挡输出光；
- 4.光斑模式：高阶膜；
- 5.稳定工作电流： 18 ± 1 毫安；
- 6.定时时间：0-99 小时；
- 7.外型尺寸： $450\times 450\times 1220$ 毫米 $\pm 5\%$ 。

(六十七) 中药熏洗机

- 1.规格（长宽高）： $(780\text{mm}\times 640\text{mm}\times 1250\text{mm})\pm 20\text{mm}$ ；
- 2.预加热时间： $\leq 15\text{min}$ (水量适中1.8L)；
- 3.功率调节：至少1-6档可调；
- 4.喷头水平旋转角度 360° ，喷头上下旋转角度 $\geq 110^\circ$ ，喷杆横向调节角度 $\geq 110^\circ$ ；

- 5.工作时间：1-99min内可调；
- 6.设置预热温度：70-99℃可调；
- 7.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 8.单锅最大加液量 $\geq 3\text{L}$ ；
- 9.控制操作系统， ≥ 7 寸电容触控终端；
- 10.双锅双控双喷头的，双路独立控制；
- 11.加热锅 $300^\circ\text{C}\pm 5\%$ 温控保护；
- 12.加热锅五重安全保护装置：报警阀、旋转锁盖钮、泄压窗、双卡钳、防堵过滤罩；
- 13.压力值泄压调节：50kPa、80kPa、泄压等；
- 14.吸水绑带设计；
- 15.具有自动漏电保护；
- 16.红外测温技术，在熏蒸过程中实时监测皮肤表面温；
- 17.具备多重故障自检错误提示功能。配有专门的蒸汽凝结水回收盒

(六十八) 中药鼻炎熏蒸机

- 1.容量： $\geq 2800\text{ml}$ ；
- 2.连续工作时间： ≥ 60 分钟。

(六十九) 抢救车（9层）

- 1.塑钢三角柱四柱承重；
- 2.车体上部：ABS护栏一次成型缓坡设计；
- 3.车体左侧：嵌入式多用平台（平台可与右侧输液架左右互换）、可拆卸式大置物盒；
- 4.车体右侧：伸缩输液架ABS工程塑料材质一次成形，可载重2-5KG，四只回旋式挂钩（输液架可与左侧平台左右互换）；
- 5.车体背后：CPR板（除颤板），隐藏伸缩氧气瓶支架，活动电源插板；
- 6.车体正面：中控锁可旋式，配置有九层小抽屉、三折轻声导轨，小抽面 $\geq 80\text{mm}$ ，内空： $\geq 430\text{mm}\times 335\text{mm}\times 68\text{mm}$ ，抽屉拉手为燕尾式；车体底部：四只4寸万向插

入式轻声轮，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

(七十) 心电图机

- 1.主机重量 $\leq 1\text{kg}$;
- 2.支持12导采集和同步分析心电功能;
- 3.显示终端： ≥ 10 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多点触控操作;
- 4.主机与心电放大器采用分体式，通过蓝牙背夹传输数据，放大器重量 $\leq 70\text{g}$;
- 5.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电池容量 $\geq 5000\text{mAh}$ ，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10小时以上;
- 6.支持WIFI网络;
- 7.支持 ≥ 20000 份以上的病例数据存储，可设置自动清理时限;
- 8.具备 ≥ 30 分钟心电图记录功能;
- 9.心拍放大分析功能：支持任意心搏单击放大分析，可对每个P、Q、T测量点进行手动微调，每个单击放大QRS波群测量参数不少于25种;
- 10.支持心电图报告结论同步功能。

(七十一) 无创呼吸机管路

- 1.气流阻力：额定流量下的压力增量不应超过 0.2kPa ;
- 2.弯曲气流阻力：在额定流量下压力应不超过管路伸直时测量值的150%;
- 3.连接方式：管路平滑端的轴向长度应不小于 21mm ;
- 4.牢固度：管路的平滑端在小于 40N 力值下，呼吸管路的平滑端不应与相应的外圆锥接头分离；管路的装配端在小于 45N 的力值下，转换接头不应与管路分离;
- 5.泄漏：一个管路的泄漏速率老化前后应不超过 25mL/min ;
- 6.顺应性： 6kPa 的压力下的呼吸管路的顺应性老化前后应不超过每米长度管路 10mL/kPa 。

(七十二) 可视喉镜

- 1. ≥ 3.5 英寸高清显示终端，显示分辨率 $\geq 640 \times 480$;
- 2.显示器旋转角度前后 $\geq 120^\circ$ ，左右 $\geq 270^\circ$;
- 3.分体式设计，显示器、手柄、窥视片均可分体;
- 4.摄像头像素 ≥ 200 万;
- 5.具有防雾功能;
- 6.空间分辨率 $\geq 10.10\text{lp/mm}$;
- 7.景深 $5\text{-}100\text{mm}$;
- 8.光照强度 $\geq 1000\text{lx}$;
- 9.光源色温 $\geq 5000\text{K}$;
- 10.色彩还原等级 ≥ 4 级;
- 11.内置电池的待机时间 ≥ 300 分钟;

(七十三) 穿戴式排痰机

- 1.振动频率： 13Hz ，控制精度 $\pm 15\%$;
- 2.振动压力： $0\text{-}5\text{kPa}$ 以内，1-10级可调;
- 3.定时时间：1-60分钟可调，调节步长1分钟，长按可以连续调节;
- 4.人机交互界面： ≥ 10 寸，内嵌 ≥ 4 寸液晶显示终端，中文导航式操指引，多参数

显示及可调；

- 5.亮度调节：显示屏亮度1-10级可调；
- 6.自定义治疗模式：可自定义设定频率、压力和治疗时间；
- 7.紧急停止保护：通过手持开关实现患者自主的紧急停止保护；
- 8.空气脉冲发生器：采用直流无刷电机和鼓风机；
- 9.背心设计：全胸充气背心采用“倒V式”设计；
- 10.背心类型：≥25种背心式或胸带式气囊可选；
- 11.背心长度调节：背心长度三档可；
- 12.背心组成：背心由外套及气囊两部分组成，背心内衬可拆卸；
- 13.信息存储：内置治疗记录存储功能；
- 14.使用期限：≥10年。

(七十四) 脑功能监护仪

性能要求

- 1.≥28导：21CH脑电、3CH心电、4CH DC
- 2.参考电极REF：≥2个；接地电极GND：≥2个；闪光灯接口：≥1个；Spo2接口：≥1个；标记接口：≥1个
- 3.耐极化电压：±400mV,误差少于±5%；
- 4.共模抑制比：≥120dB；
- 5.噪声电平：峰峰值≤0.8μVp-p；
- 6.输入阻抗：共模输入阻抗≥100MΩ；
- 7.时间间隔：误差≤±2%；
- 8.灵敏度可调范围：1~500μV/mm
- 9.患者漏电电流：DC≤1μA；AC≤2μA；
- 10.采样频率可设换范围：至少包括256Hz、512Hz、1024Hz、2048Hz、4096Hz、8192Hz和16384Hz；
- 11.扫描速度可调范围：0.5 cm/s~15.0 cm/s或者0.5 s/p~60 s/p。

软件功能

- 1.测量方式：≥3种，最少包括双光标定位测量、局部放大精确测量（包括：幅值、时间、频率）、移动标尺测量；
- 2.定量分析：最少包括频谱、数值显示量化显示，左右侧大脑对称性提示波形的差异性；
- 3.DSA功能：压缩显示幅度、频率随时间的变化趋势，快速找出发作异常波；
- 4.多文件回放：允许同时打开多病人或同一病人不同时间回放对比分析；
- 5.波形放大：对选定波形行放大并自动和手动测量其波幅、频率、周期；
- 6.多段波形量化分析：可选择最少6段波形行量化分析，各段波形量化结果分别以峰值频谱对数图、频段比例直方图、频段地形图、频段峰值列表、功率列表呈现，并有三组对比结果以功率差异直方图、峰值频率差异坐标图、差异数值列表等形式呈现；
- 7.多窗口同步回放：同时打开多个波形回放界面，各自独立灵敏度、扫描速度、滤波条件同步回放对比较精细分析；
- 8.视频：音视频同步记录和回放；
- 9.导联系统：包括10-20和改良10-20两套系统；

			●10.参考电极：最少包括单极、双极、平均参考（AV）,区域源参考，发生源参考SD，左右侧平均参考、双耳平均（AAV）,系统参考（Org），自定义平均参考； ●11.数据保存格式：最少包括EDF、EDF+； ●12.保存路径：可自定义，并可自动在多硬盘中变更储存位置； ●13.诱发试验程序：≥3套，最少包括睁闭眼、过度换气、闪光诱发试验。 ★注：本项目详细采购标的清单中列明为医疗器械的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产品须提供符合《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一类医疗器械提供备案凭证；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注册证）。
--	--	--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履约能力	投标人具有类似履约经验。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90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试运行。
2	★	交货地点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宜宾医院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	付款进度安排	1、预付款，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票据凭证(供应商未提供发票或者发票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而供应商不免除继续履行的义务。)，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 2、尾款，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票据凭证(供应商未提供发票或者发票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而供应商不允除继续履行的义务。)，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所采购设备中涉及计量检定的需供应商完成计量检定工作，提交法定检测机构的检定报告后医院组织设备验收工作。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验收合格后需双方签署验收单，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执行，以招标文件的要求及结合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为准。如出现未在响应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并按照相关要求整改，并完全满足采购人采购提出的工作需要。

6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7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详见项目详细采购标的清单。
8	★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1）中标人应严格遵守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如因中标人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中标人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3）供应商未按时提供、安装、调试货物的，除应及时处理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500元/日的违约金；预期超过5日的，采购人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全额弥补。（4）供应商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退货或换货。若退货，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退还该部分货款，供应商拒绝退货或退款的，采购人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金额5%的款项作为违约金；若换货，由此所导致预期交货的，供应商应按照本条第三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更换货物3次及以上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采购人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全额弥补。（5）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完毕。供应商逾期响应或者处理完毕的，采购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逾期达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全额弥补。

3.4.其他要求

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开标完成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4.3.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并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明材料（已提供包含二类备案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的供应商除外）。 2.采购标的为消毒产品的，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须符合《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要求，并提供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制度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政府采购活动参与各方原则上通过交易系统在线沟通、提示、告知有关情况，最终评审意见以签署的评审报告为准。评标过程中需要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应按规定加盖电子印章。评标委员会成员在签署评标报告时，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可以线下签署后，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如遇需及时联系供应商的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监督人员监督下，通过线下电话等方式联系供应商沟通、提示、告知有关情况，但不得干预或者操纵电子化采购活动、影响采购公平公正。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违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财政部有特殊规定的，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执行。评审专家由代理机构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平台的评审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登录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评审专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评审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交易系统中暂停采购活动，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六）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七）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程序

5.3.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5.3.2.停止评标的情形

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交易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将停止评标的情形和具体原因通过交易系统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人、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3.3.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要求，对符合资格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反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报价明细表,报价表,投标（响应）函
2	技术要求	对技术要求中实质性要求的响应	投标（响应）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3	服务要求	对服务要求中实质性要求的响应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4	其他要求以及其他需要供应商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对其他要求以及其他需要供应商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docx,其他要求应答表.docx

投标文件满足以上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或符合性审查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还存在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载明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具体原因。

5.3.4解释、澄清、说明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要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书面解释。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书面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交易系统制定、确认、交换相关澄清、说明文件。除供应商已明确表示澄清、说明完毕的外，给予供应商澄清、说明的时间不得少于30分钟。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经交易系统加盖电子印章确认提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或者确认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5.3.5.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3.6.评标委员会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复核、确认各自评审意见，汇总形成评审结果，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5.3.7.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一、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二、评标委员会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通过交易系统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三、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5.3.8.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环节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未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不再递补为中标候选人。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人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对投标报价进行评标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标（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未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不再递补为中标候选人。

5.3.9.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署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审结果经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确认。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对已评环节的评标意见进行修改调整，并在评标报告中进行记录。评标报告签署后，评标意见生效，除符合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情形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评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3.10.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明确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同无意见。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

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4.评标方法、细则及标准

5.4.1.评分办法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4.2.评标细则及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内容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 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详细评审	技术指标及配置	投标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64分。每有一项重要指标(带“▲”号的参数，共10项，含子项)有负偏离的，扣4.2分，最多扣42分；每有一项一般指标(带“●”号的参数，共880项，含子项)有负偏离的，扣0.025分，最多扣22分。注：(1)针对招标文件中的“▲”号条款技术参数，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指：技术参数中载明的证明材料；针对以上所有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产品中的某条“▲”号条款技术参数没有按照以上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该条技术参数在评审中将不予认定。未明确提供证明材料的条款以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响应为准。“★”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4.0000	客观	投标（响应）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履约能力	投标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提供合同扫描件扫描件。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合计	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价)×分值。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基准价和评审价。注：不涉及价格扣除的评审价=投标（响应）报价，涉及价格扣除的评审价=投标（响应）报价×（1-扣除比例）。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0.00%	价格扣除计算公式： 评审价=响应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注：价格扣除比例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注：根据相关规定，对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采购包，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投标人可同时享受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和实施本国产品标准价格评审优惠，相关价格评审扣除均应在投标人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优先采购产品评审细则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5.5.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如本项目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经符合性审

查，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6.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7.评标委员会义务

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人、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交易系统向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8.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关于评标委员会成员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详见附件: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 其他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 报价明细表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第X包）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

使用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信息

- 1.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 1.2.采购项目编号：_____
- 1.3.采购计划编号：_____
- 1.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_____
- 1.5.政府采购方式：_____
- 1.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1.6.1.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 1.6.2.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 1.6.3.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 1.6.4.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 1.6.5.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 1.7.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 本项目外商投资企业类型为☐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1.8.项目内容：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计量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信息类产品：

序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
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涉及采购新能源汽车：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合同分包：

序号	分包方式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

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金额	国别

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绿色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二、货物要求

2.1.质量要求

2.1.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1.2.乙方所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

2.1.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2.1.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2.2.包装方式及运输方式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2.3.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2.3.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保修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采购文件规定的保修期或者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保修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3.2.在保修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3.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XX日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2.3.4.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8.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3.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2.4.其他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三、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付款进度安排

3.1.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其他情况说明：

3.2.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分期付款

3.3.付款进度安排

期次	支付金额（元）	计划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是否预付款

四、合同履行

4.1.交货时间：_____，履约时间： -

4.2.交货地点：_____

4.3.分期履行要求：_____

4.4.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五、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5.1.详见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5.2.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甲方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6.2.根据本合同规定，满足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乙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7.2.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7.3.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八、违约责任

8.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修理、重作、更换的具体要求为：XX。

8.2.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8.2.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8.2.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的计算方法为：XX。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8.2.3.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方法为：XX。

8.3.违法分包、转包的违约责任

乙方将项目转包、违法分包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如下违约责任：XX。

九、争议解决方法

9.1.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9.2.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XX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XX人民法院起诉。
- 9.3.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响应）文件
- (4) 采购文件
- (5)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十一、其他条款

11.1.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

履约保证金收取方式：

收款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退还方式：

退还时间：

不予退还情形：

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支付比例：XX。

11.2.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2.1.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2.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XX天内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1.2.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1.3.权利瑕疵担保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4.知识产权保护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5.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1.6.售后服务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XX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因XX原因，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1.7.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甲乙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甲乙双方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1.7.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1.7.2.合同的中止

11.7.2.1.合同签订后，因询问、质疑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甲方应当中止履行合同，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11.7.2.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

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7.2.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7.2.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1.7.3.合同的终止

11.7.3.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11.7.3.2.任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1.7.4.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1.8.合同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1.9.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签订的补充合同，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本合同一式XX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有XX份，乙方持有XX份，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XX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章)	
住 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